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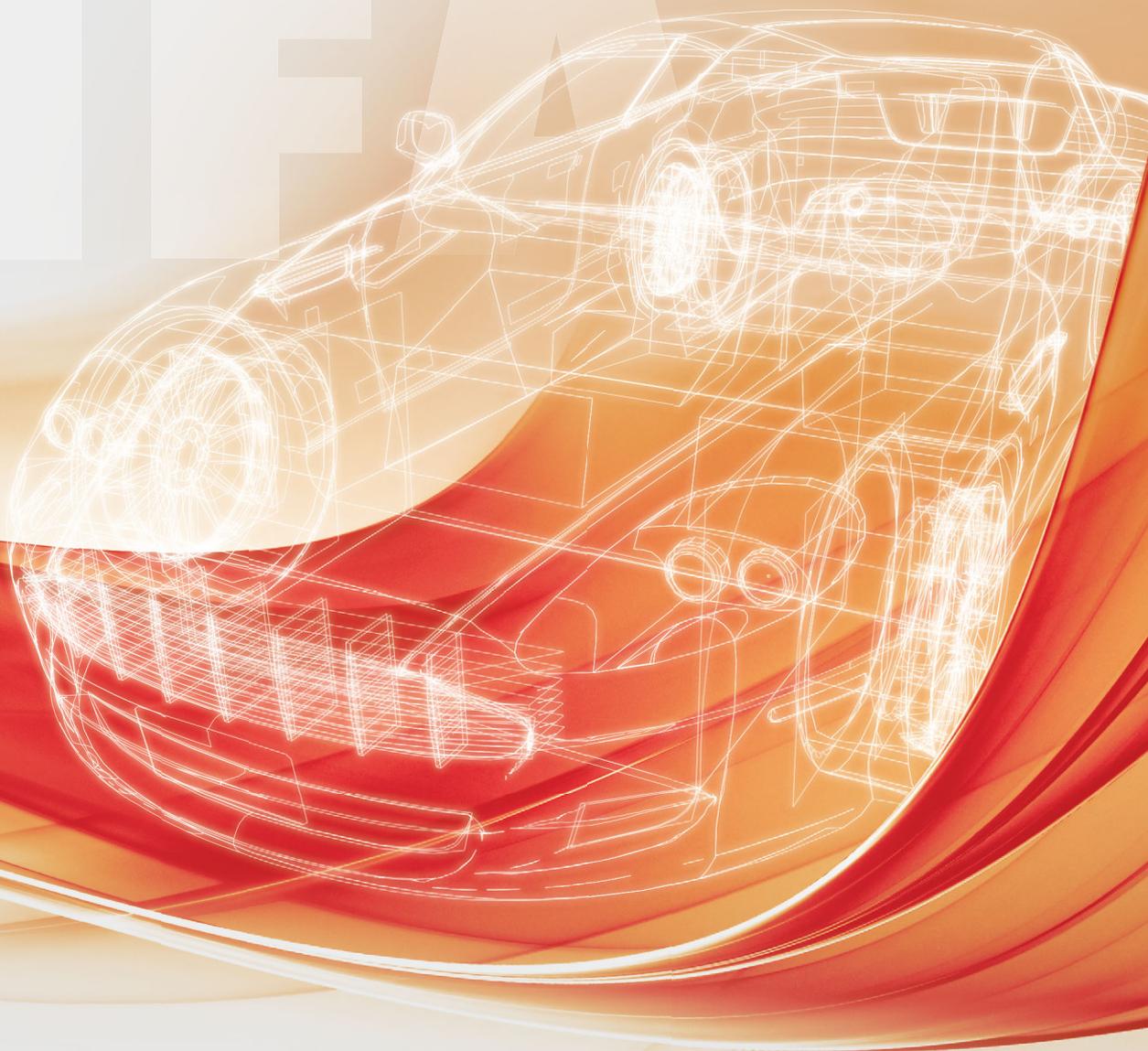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2018 年報



NFA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致辭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18
企業管治報告	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董事會報告	3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4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6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61
綜合權益變動表	63
綜合現金流量表	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6
財務摘要	160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杜敬磊(主席)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

張健行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林雷

張曉亞

公司秘書

劉小華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80號5樓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股份代號

360

網址

<https://www.nfa360.com>



主席致辭

於二零一八年，中國乘用車銷量相較二零一七年略有下降。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分析指出，二零一八年我國汽車經銷業務面臨較大的壓力，乘用車的銷量低於年初預期，主要原因包括宏觀經濟增速回落、中美貿易戰以及汽車購置稅優惠政策全面退出等因素。然而二零一八年全國乘用車保有量依然穩步增長，目前我國汽車產業仍處於普及期，乘用車保有量仍然有較大的增長空間。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實施的經營策略主要包括穩步發展本集團的傳統優勢業務，並不斷謀求新的業績增長點。在努力促進本集團自有業務成長的同時，我們也大力尋求融資與收購機會，以期快速擴大本集團的規模，提升本公司在資本市場的價值。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集團完成認購金額為8億港幣的新股份發行，拓展了本公司股東基礎，為本集團的收購籌措了資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完成了對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旗下若干汽車經銷網點的收購，擴大了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大幅增加了本集團的營業收入。

展望未來，中國汽車行業仍面臨宏觀經濟增長放緩、消費升級等諸多挑戰，但也充滿了機遇。本集團將把握整體汽車市場的發展機遇，以客戶為導向，積極創新技術和商業模式，不斷提升自身的運營管理效率，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與社會各界的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覽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致力於獨立汽車服務連鎖網絡及汽車用品電子商務平台的建設與發展。本集團的零售服務門店主要為市區加油站門店，向廣大車主提供汽車清洗、美容、養護、鈹噴和維修服務，以及汽車用品的銷售。本集團的汽車用品電子商務平台為客戶提供汽車維修保養零配件以及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本集團製造業主要從事汽車電子及電源零配件的研發、製造和銷售，產品主要售往中國大陸、北美與歐洲市場。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對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旗下若干汽車經銷網點的收購（「汽車經銷業務收購」），構成本集團之新業務版塊，其主要業務包括銷售汽車、提供售後服務以及分銷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業務摘要

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約人民幣1,792,54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67,928,000元），上升約41.38%，主要源於本集團新收購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於本年度十月至十二月產生收入約人民幣546,105,000元。若剔除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收入較二零一七年減少約人民幣21,485,000元，下降約1.69%。

本集團零售服務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379,66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64,310,000元），上升約4.21%，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新開的零售服務業門店已進入成熟發展階段。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234,74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20,936,000元），下降約26.86%，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輪胎及電子產品銷售收入下滑。

本集團製造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595,18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82,682,000元），上升約2.15%，主要源於研發的新產品的銷售以及內外貿市場拓展的新客戶帶來的收入。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582,954,000元（二零一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本年度綜合毛利約為人民幣250,30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22,355,000元)，上升約12.57%；毛利率由17.54%下降到13.96%。毛利上升主要源於汽車經銷業務收購促使綜合毛利增加約人民幣43,075,000元。若剔除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毛利較二零一七年下降約6.80%，毛利率下降至16.63%。

本集團零售服務業毛利約為人民幣88,60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3,664,000元)，上升約20.28%；毛利率由約20.22%上升到約23.34%。毛利和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新開的零售服務業門店已進入成熟發展階段。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毛利約為人民幣17,99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529,000元)，下降約41.04%；毛利率由約9.51%下降到約7.67%。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輪胎及電子產品毛利率下滑。

本集團製造業毛利約為人民幣97,28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18,162,000元)，下降約17.67%；毛利率由約20.28%下降到約16.35%。毛利和毛利率下降主因是本年度原材料和人力成本上升以及新產品毛利率相對較低。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46,414,000元(二零一七年：無)，毛利率約為7.96%(二零一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盈虧

本年度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244,003,000元(二零一七年：虧損人民幣203,571,000元)。於本年度，本公司因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向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持有的附屬公司High Inspiring Limited(「投資者」)發行的本金為3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票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相關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錄得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導致的收益約人民幣152,588,000元(「本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導致的收益」)，而相對本年度，於二零一七年因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而錄得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導致的損失約人民幣208,031,000元，造成差額約人民幣360,619,000元(「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差額」)。此外，本年度其他收入包含本集團因向深圳市佳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等提供借款而錄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60,556,000元(「借款利息收入」)(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00,000元)以及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對價低於其淨資產公允價值而產生的負商譽約人民幣13,837,000元(二零一七年：無)。

開支

本年度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208,70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84,082,000元)，上升約13.37%，主要源於本集團新收購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在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二月產生開支約人民幣38,610,000元。若剔除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影響，本年度分銷成本下降約7.60%，主要由於本年度批發服務業嚴格控制銷售人員的工資及獎金以及電子商務平台的包郵推廣活動，導致批發服務業的工資及獎金減少人民幣5,345,000元以及運費減少人民幣4,439,000元。

本年度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60,16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2,619,000元)，上升約4.95%，主要源於本集團新收購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在二零一八年十月至十二月產生開支約人民幣4,377,000元以及支付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相關的法律及專業服務費人民幣13,139,000元。若剔除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影響，本集團本年度行政開支下降約6.53%，主要由於本年度零售服務業控制管理人員數量以及壓縮行政開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溢利／(虧損)

本年度本集團經營溢利約為人民幣125,277,000元(二零一七年：虧損人民幣323,453,000元)，主要源於本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導致的收益約人民幣152,588,000元、借款利息收入約人民幣60,556,000元以及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產生的負商譽約人民幣13,837,000元。

融資成本

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3,50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7,885,000元)，下降約9.14%，主要源於本年度基於可換股票據的利息支出相較於二零一七年度有所減少。

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7,964,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68,000)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主要源於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所出售的消費卡類遞延收入攤銷導致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本年度轉回產生遞延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25,596,000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107,833,000元(二零一七年：虧損人民幣315,465,000元)。扣除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差額人民幣360,619,000元、本年度相較二零一七年的借款利息收入差額約人民幣58,856,000元、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產生的負商譽約人民幣13,837,000元以及二零一七年因本集團附屬公司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的經營業績未達預期而計提的無形資產減值撥備人民幣3,234,000元，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相較二零一七年應增加人民幣13,248,000元。本年度每股盈利約人民幣1.84分(二零一七年：每股虧損人民幣6.79分)。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保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資產維持良好流動性。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99,251,000元(二零一七年：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26,731,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494,651,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45,846,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512,78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人民幣205,651,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61.66%**(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21%**)。資產負債比率降低主要歸因於本年度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導致的收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552,309,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7,051,000**元)，其中約**4.98%**以美元(「美元」)借入，約**95.02%**以人民幣借入。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存在銀行及其他借款人民幣**371,729,000**元。所有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並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於本年度對借款的需求整體平穩。本集團在本年度內於借款到期時已予以償還或延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借貸額為人民幣**96,680,000**元。本集團擁有健康及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銀行存款及銀行信貸額度，足以支付日常營運。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投資者有條件同意購買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假設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306085**港元全獲悉數轉換，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將可轉換為約**886,191,744**股本公司股份。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約為**34,916,000**美元。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完成發行。上述交易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的公告。

於接獲投資者發出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的兩份轉換通知後，各就轉換本金額為**5,000,000**美元的部分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按每股轉換股份**0.306085**港元的轉換價向投資者分別配售及發行**126,598,820**股轉換股份。根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相關的條款和條件，於認購事項(定義見下文)完成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項下的轉換價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由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280511**港元。於接獲投資者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轉換通知後，就轉換本金額為**800,000**美元的部分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按每股轉換股份**0.280511**港元的轉換價向投資者配售及發行**22,102,520**股轉換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未轉換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假設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未償還本金24,200,000美元已按經調整轉換價每股0.280511港元全數轉換，受限於根據本公司、投資者及CDH Fast Two Limited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豁免及修訂契據的修訂（「有關修訂」）（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告），454,601,375股額外股份將發行予投資者，導致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從6,767,636,215增至7,222,237,590，但本年度本公司每股盈利將保持不變。

於(i)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ii)緊隨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未償還本金24,200,000美元按經調整轉換價每股0.280511港元全數轉換後，受限於有關修訂，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名稱	緊隨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 未償還本金24,200,000美元 按經調整轉換價 每股0.280511港元 全數轉換後， 受限於有關修訂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CDH Fast Two Limited	2,889,580,226	42.70	2,889,580,226	40.01
High Inspiring Limited	266,900,160	3.94	721,501,535	9.99
Fame Mountain Limited	1,904,761,905	28.15	1,904,761,905	26.37
其他公眾股東	1,706,393,924	25.21	1,706,393,924	23.63
已發行股份總計(附註)	<u>6,767,636,215</u>	<u>100</u>	<u>7,222,237,590</u>	<u>100</u>

附註：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乃約整至最接近兩個小數位，而基於進行約整，已發行股份總計的總百分比相加未必等於100%。

如上所述，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定的財務狀況及良好的資產流動性。本集團能夠履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項下的贖回責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公司根據與Fame Mountain Limited(「認購方」)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補充協議所修訂及補充,「認購協議」)按每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0.42港元的認購價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1,904,761,905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190,476,190.5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完成。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26,293,000元後)約為人民幣629,533,000元。每份認購股份的淨價約為0.41港元。於認購協議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68港元。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於本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本集團的零售及批發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及本集團製造業務約80%的收入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因此,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2,570,157,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0,184,000元),當中包括:(1)股本人民幣556,286,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8,481,000元);(2)儲備人民幣429,138,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0,554,000)元);及(3)債務人民幣1,584,733,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2,257,000元)。

財務擔保與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之存貨、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398,065,000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1,226,000元)。已抵押資產增加主要由於新收購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存在已抵押資產人民幣290,441,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屬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馳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買方」))與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同意收購由賣方全資擁有的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以及由賣方直接或間接擁有的其在35家營運公司的全部股本權益(「收購事項」)。經買賣雙方進一步協商，雙方同意不將賣方擁有的3家營運公司(即內蒙古利豐泰鑫汽車服務有限公司、鄂爾多斯市天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和鄂爾多斯市天為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的股本權益轉讓給買方，收購代價由人民幣660,000,000元下降至人民幣635,219,328元。收購代價的下降比例等於上述3家營運公司歸屬於賣方的股東權益佔35家營運公司合計歸屬於賣方的股東權益的比例。

鑒於這3家營運公司在2015年、2016年和2017年的合計營收僅分別佔35家營運公司合計營收的4.14%、3.97%和4.53%，這3家營運公司在2015年和2016年均合計錄得虧損以及這3家營運公司在2017年的合計歸屬於賣方的利潤僅佔35家營運公司合計歸屬於賣方的利潤的2.71%，董事會認為不予收購賣方在這3家營運公司的股本權益對於上述收購事項而言並不重要，且此舉不實質影響本集團進行上述收購事項之目的。

收購事項已經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完成。有關收購事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重大投資。本集團沒有明確的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業務的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零售及批發服務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結算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不存在匯兌風險。

本集團製造業務約80%的營業額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而購買用於生產這些產品的原材料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美元兌人民幣貶值通常會對本集團製造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借入美元借款管理其美元外匯風險，以降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美元借款金額約為4,000,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美元)。

此外，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九年應付的本金及利息約為28,355,000美元將由本集團製造業務的出口所產生的收益支付，此舉將有助對沖本集團製造業務所面對的匯兌風險。

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面對的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主要包括中國經濟的未來發展。如果中國的經濟走向疲軟，將會影響到車主的消費意願，從而減少本集團的營收。本集團已採取和戰略夥伴合作開設加油站門店的發展計劃來降低成本，並將密切關注中國的經濟走向，及時應對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181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8名)，其中管理人員627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2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26,740,000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吸引人才並挽留優質員工。本集團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的花紅)及津貼。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和福利，並制定和實施期權計劃作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有關期權計劃之詳情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披露。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本集團員工的績效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持續推動建立環境相關管理體系及制度並不斷加以完善。該等制度要求本集團所有員工在日常工作中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汽車經銷網點及獨立售後服務門店在正式運營前均取得環保部門的許可，並在後續運營中嚴格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把對環境的損害降至最低。本集團的製造業務主動將綠色理念融入產品的設計及製造中，為客戶提供節能環保的產品。本集團鼓勵員工節約能源和珍惜資源。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涵蓋勞動、消防、環保、產品責任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上市規則。

與僱員、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重視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各方的關係，因為該等關係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在日常經營中遵循合法、公平、合理和互利的原則，妥善處理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各方的關係。

行業發展、業務進展及展望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中國於本年度的乘用車銷量約為2,371萬輛，相較二零一七年下降約4.08%。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分析指出，二零一八年我國汽車產業面臨較大的壓力，乘用車的銷量低於年初預期，主要原因包括汽車購置稅優惠政策全面退出、宏觀經濟增速回落以及中美貿易戰等因素。二零一八年內蒙古自治區乘用車上牌數量約為33.8萬台，比去年下降約19.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國汽車產業仍處於普及期，乘用車保有量仍然有較大的增長空間。根據中國公安部的統計，二零一八年年底中國小型載客的汽車保有量已經超過2億輛。龐大的汽車保有量為本集團的獨立售後服務連鎖店及汽車用品批發業務提供了良好的發展契機。

隨著中國乘用車平均車齡的不斷增長，超過保修期限以及進入自然老化部件更換高峰（通常在汽車售後5-10年）的車輛比例不斷增大，許多車主尋求轉向獨立的汽車售後服務連鎖網絡和電商平台，以獲得更加經濟、可靠及有保障的替代維修保養方案。目前市場上除了大型的4S店集團以及小型獨立店外，大型的經濟型汽車售後連鎖網絡非常少見，市場對該類經濟型連鎖網絡的需求非常旺盛，非常類似中國市場對酒店業中經濟型連鎖酒店以及餐飲業中對快餐連鎖的消費需求。在成熟市場如美國和日本，大型的獨立售後連鎖網絡的發展歷史也印證了這一發展趨勢。本集團將持續堅持經濟型的定位，連鎖化品牌化的經營和標準化、規範化的服務理念，逐漸擴大本集團旗下獨立汽車售後服務連鎖門店的數量及品牌影響力。

同時，中國市場目前存在30多萬家獨立的小型售後門店，其維修保養業務所需的零配件仍然依賴傳統的經銷商體系和汽配城分銷模式，供應鏈效率比較低。對於那些常用的保養型零配件以及改裝用品，這些小型售後店面非常需要綜合性的一站式供貨商來解決目前供應鏈分散低效的問題。我們認為互聯網化的瀏覽及下單模式、綜合的商品品類以及完善的一站式的倉儲及配送是解決這些小型售後店零配件供應問題的主要發展方向。本集團在B2B領域內，以「美車驛站」電商平台為基礎，通過計算機及移動終端下單的模式，向這些小型店面提供一站式的零配件批發及配送服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擁有33家汽車經銷網點（二零一七年：無），233家獨立售後服務門店（二零一七年：227家），9家批發服務網點（二零一七年：9家）及2家製造業工廠（二零一七年：2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網絡位於內蒙古自治區，主要業務包括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以及汽車保險產品和金融產品的分銷。

為應對相對不利的宏觀經濟環境和行業狀況，本集團在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領域實施了下述經營策略：

第一，清理部分盈利水平差的經銷品牌，優化了本集團經銷的汽車品牌結構，得以集中資源支持銷售業績較好的汽車品牌。

第二，設立品牌總經理崗位，對汽車銷售網點施行分品牌管理，提升管理和資源整合效率。

第三，改善二手車業務和汽車用品業務的運營方式和業務形態，提升了相關業務收入。

預計汽車經銷行業短期內仍面臨較大的壓力，為提升經營業績，本集團計劃在二零一九年採取以下經營策略：

第一，順應汽車消費升級趨勢，引入沃爾沃等豪華汽車品牌以及具備市場潛力的中端汽車品牌，持續優化本集團經銷的汽車品牌結構。

第二，在銷售環節加強零售產品套餐的設計和差異化營銷手段的使用。在售後環節，加強對現有客戶資源的管理和開發；對售後業務過程進行細化管控，提升客戶滿意度。

第三，致力於精益管理，在各個汽車經銷網點完善經營目標責任制，全面梳理經營和管理環節，提升經營效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獨立汽車售後服務及汽車用品批發業務

於獨立汽車服務連鎖網絡的拓展以及汽車用品電商平台的建設與拓展方面，本集團於本年度實施的經營策略主要包括：

第一，在汽車綜合服務實體連鎖業務方面集中資源投資於加油站門店。基於和中國石化銷售有限公司（「中石化」）湖北石油分公司簽訂的戰略合作協議，本集團和中石化湖北分公司在其體系內的加油站合作經營汽車零售服務門店，在華中區域汽車後市場的佔有率及品牌知名度保持領先地位。本集團也與中石化天津分公司、中石化江西分公司、中石化安徽分公司、中石化廣東分公司、中石化湖南分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中石油」）甘肅銷售分公司、中石油北京銷售分公司、中石油重慶銷售分公司及中石油四川銷售分公司合作經營若干服務門店。

第二，本集團投入較多資源完善「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以此為基礎拓展新的客戶。該電子商務平台面向小型零售服務門店，為這些客戶提供維修保養零配件、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同時也吸納相關廠家及大型批發商於「美車驛站」平台上開設店鋪，為其提供銷售、收款及配送服務，構建集汽車用品批發業務自營及第三方銷售於一體的電子商務平台。

本集團製造業

外貿業務梳理了原有市場和客戶，對現有客戶群體進行優化。但受到匯率波動、關稅調整和物料上漲的影響，毛利不如預期。內貿業務方面，進一步調整了產品結構，得以加大自有品牌產品的銷售比重。此外，前裝新能源市場戰略布局初見成效，業務穩步推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製造業將繼續致力於以客戶為導向，以產品創新為驅動的市場策略，加大研發和製造能力提升的投入，提高市場競爭能力。外貿業務方面，將繼續優化客戶和產品結構，以提升整體毛利水平為目標。內貿業務方面，將通過強化自有品牌建設、梳理產品結構和建立產品經理制度等經營和管理策略，提升核心產品的市場佔有率。前裝市場方面，將繼續以客戶需求為導向，重點發展新能源前裝業務，開發多合一高性能數字化電源產品，擴大一線整車廠客戶定點單位數量。

融資與收購

在發展本集團自有業務的同時，管理層也投入較多資源尋求融資與收購機會，以期快速擴大本集團的規模，提升本公司在資本市場的價值。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本集團完成認購金額為8億港幣的新股份發行，拓展了本公司股東基礎，為本集團的收購籌措了資金。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完成了對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旗下若干汽車經銷網點的收購，擴大了本集團的業務範圍，大幅增加了本集團的營業收入。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搜尋並洽談有助於實現本集團戰略目標的潛在並購目標和合作拓展夥伴。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杜敬磊先生(主席)

杜先生，4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公司主席，畢業於清華大學，分別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及二零零二年七月取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測試技術及儀器碩士學位。自二零零六年八月，杜先生受聘於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鼎暉投資」)，擔任董事總經理，負責物色及執行交易。加入鼎暉投資之前，自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六年八月，杜先生於畢馬威中國擔任助理經理，負責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審核及其他審核證工作。杜先生還擔任寧波亞錦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NEE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30806)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杜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於鵬博士電信傳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鵬博士」)(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804)擔任公司總經理。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今，杜先生於鵬博士擔任董事職務。杜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先生

王先生，55歲，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於一九八五年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獲得工業管理工程專業碩士學位。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一直受聘於鼎暉投資，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起，王先生擔任鼎暉投資多家聯屬公司的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加入鼎暉投資前，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王先生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任投資顧問部門的經理。王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張健行先生

張先生，52歲，非執行董事，亦同時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持有土木工程理學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起一直受聘於鼎暉投資，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加入鼎暉投資之前，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張先生於華潤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運營總監。張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胡先生，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於一九八六年、一九八九年及一九九五年自廈門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自二零零零年起至今為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教授，並自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於廈門大學擔任多項教職。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間，胡先生為華潤錦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股份代號：000810，現更名為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間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間，胡先生亦曾分別於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461)及廣東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683)擔任獨立董事。其後，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擔任廣州卡奴迪路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656，現更名為摩登大道時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間擔任湯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300146)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間擔任廣州視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841)的獨立董事。目前，胡先生為廣東三雄極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300625)及深圳市特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特力A，000025；特力B，200025)的獨立董事。胡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林雷先生

林先生，51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零年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為新華信國際信息諮詢(北京)有限公司(現更名為特恩斯新華信市場諮詢(北京)有限公司，「新華信」)的創辦人及董事局主席。於一九九二年創辦新華信前，自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林先生於對外經濟貿易部工作。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林先生為神州租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林先生為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樂普(北京)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碼：300003)的董事、北汽藍穀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733)的獨立董事和北京大鈺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就專業會籍及資格而言，林先生曾任中國市場信息調查業協會(CAMIR)副會長和中國汽車工程學會(SAE)理事，現任中國汽車流通協會(CADA)專家委員會委員。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張曉亞先生

張先生，56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山東大學及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學院，為高級工程師。張先生現任中鼎聯合牧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還擔任北京信達嘉鼎投資有限公司經理、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319）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廣州珠江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NEE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71828）獨立董事。張先生之前曾擔任航美傳媒集團（納斯達克股份代號：AMCN）董事兼總裁、銀廣通傳媒集團董事長及思源經紀（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至二零一三年四月）獨立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人員

林明先生

林先生，39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全面負責本公司運營及管理，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林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南開大學，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林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七年，於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經理，負責若干首次公開發售審核及其他審核核証工作。自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三年，於世通華納移動電視傳媒集團（中國）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兼高級副總裁。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職務，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被任命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洪瑛蓮女士

洪女士，53歲，本公司副總裁兼運營總監，負責本集團運營相關事宜。

洪女士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台灣輔仁大學，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於批發零售服務業及財務方面具有多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洪女士由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一直在台灣一家超級市場連鎖店工作，擔任多個職位，負責批發營運、人力資源管理、產品管理、存貨物流及財務管理；洪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左雲貴先生

左先生，46歲，本公司副總裁，負責本集團製造業、IT部、戰略投資部之運營和管理。左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左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成都紡織高等專科學校機織與產品設計專業，本科學歷，擁有工程師職稱。左先生曾供職於華潤錦華股份有限公司、華潤紡織集團有限公司以及梅花生物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左先生擁有豐富的生產製造業管理經驗，以及連續七年集團戰略管理經歷。左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邢愛義先生

邢先生，57歲，本公司副總裁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愛義行」）董事兼總經理，負責北方區零售服務業以及北京愛義行之營運及管理。邢先生於二零零九年獲得北京市委黨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邢先生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七年，建立愛義行汽車服務中心；於一九九七年創立北京愛義行並開始從事汽車連鎖經營。邢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加入本集團。

李海東先生

李先生，49歲，本集團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遼寧新天成」）董事長兼執行總經理，負責本集團批發服務業務之營運及管理。李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創立遼寧新天成，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加入本集團。

吳彥德先生

吳先生，49歲，本集團附屬公司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長春廣達」）董事兼執行總經理，負責長春廣達之營運及管理。吳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創辦長春廣達，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為帶動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管理的要素。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標準守則所定義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

職責與授權

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控制由董事會負責，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發揮領導作用及批准策略政策與計劃，以提升股東價值。全體董事真誠地執行職務，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客觀地作出決定以及時刻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所有董事均可全面適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與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任何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已實施合適措施及內部監控程序，確保本公司根據一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謹慎及誠信的方式經營業務。

高級管理人員有責任及時向董事會提供足夠資料，以使董事會適時作出知情決定。各董事有權獲得致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所需的本公司有關記錄。有關董事履歷詳情以及彼等的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

預留由董事會討論及批准的事宜包括下列各項：(i)企業策略；(ii)年度預算及年度業務計劃；(iii)年度及中期業績；(iv)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v)重大收購、出售及資金交易；及(vi)其他重要運營及財務事項。

由董事會特別向管理層授權的主要企業事項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以讓董事會在刊發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行動、充分實施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規則與法規。執行董事肩負個人責任，須監督及監察特定業務單位的運營及執行董事會所制定的策略及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並與董事會其他成員分享彼此的知識及經驗。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與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杜敬磊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先生

張健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林雷先生

張曉亞先生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或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為董事會投入大量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此外，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帶領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為董事委員會服務，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方針作出多項貢獻。

董事委任及重選

所有董事均以三年固定任期獲委任。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須每年退任。每年退任的董事應為董事會於該年委任的董事以及自推選及重選起計任期最長者。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除各非執行董事所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書(視情況而定)外，彼等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形式的服務合約。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有所區分，由不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為杜敬磊先生，而行政總裁的職責由林明先生履行。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有效運轉，而行政總裁獲授權有效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各個方面。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藉此確保其繼續向董事會作出知情的相關貢獻。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安排由公司秘書為董事(包括杜敬磊先生、王振宇先生、張健行先生、胡玉明先生、林雷先生及張曉亞先生)就企業管治進行講解，並向彼等提供規管更新的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研究。董事須向公司秘書提供其培訓記錄以作記錄。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項。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制訂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所有董事委員會就其決策或建議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作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主席)和林雷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王振宇先生(獲委任以替代應偉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胡玉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成員均非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參考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首要職務為(i)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在提交董事會前考慮本集團財務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特別事項；(ii)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及核數過程的客觀性及成效；(ii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iv)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內部審核功能以及有關程序及安排是否充足及行之有效，以便本公司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董事會採納經更新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據此，審核委員會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亦須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通過其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舉行的會議進行(其中包括)以下工作：

- 審閱及討論有關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 討論及建議委任新外聘核數師；及
-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於本年度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就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引起的問題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展開討論。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主席)及張曉亞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杜敬磊先生(獲委任以替代應偉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經參考企業管治守則後確定。根據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及(ii)獲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通過其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的會議進行(其中包括)以下工作：

- 審閱並討論本集團薪酬政策、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聽取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根據現行薪酬安排，執行董事有權獲取的報酬包括薪金及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相關花紅。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取董事袍金及董事釐定的年度花紅。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取固定金額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就有關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的管理事務而離職的補償。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0。

於二零一八年，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員工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3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分別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亞先生及林雷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杜敬磊先生(主席)。

提名委員會參考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首要職務主要為(i)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通過考慮董事候選人的品格、誠信、成就、經驗、資格和可投入予本集團業務的時間等因素評估候選人擔任董事的合適度。於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名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後，董事會應就所有有關任命候選人為董事的事項和就其建議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的候選人的事項作出最終決定。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因此，在甄選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時，會以多項可計量目標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歷、技能、知識及工作年資，並考慮本公司本身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要。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獨立於本集團管理層，有助於監督管理過程。就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歷、技能、知識及工作年資而言，鑒於現時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業務及專業背景且分佈於不同年齡段，故董事會相當多元化。有關董事會各成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中。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通過其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會議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 建議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及
- 李毅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張曉亞先生、王振宇先生及林雷先生(主席)。戰略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制定及修訂本集團未來發展戰略、開展程序及提高重大決策程序的效率和質素。戰略委員會須就重大投資及融資事宜召開會議進行商討。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參與任何需要戰略委員會參與的企業行動。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標準守則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宜。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杜敬磊先生(附註1)	6/6	—	—	1/2	1/1
應偉先生(附註2)	1/2	—	—	—	—
王振宇先生	6/6	3/3	—	—	1/1
張健行先生	6/6	—	—	—	1/1
李毅先生(附註3)	5/5	—	—	—	1/1
胡玉明先生	6/6	3/3	1/1	—	1/1
林雷先生	6/6	3/3	—	2/2	1/1
張曉亞先生	6/6	—	1/1	2/2	1/1

附註：

1. 杜敬磊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2. 應偉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3. 李毅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職位，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須對賬目承擔的責任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承擔的責任載於第57、58及59頁。

董事並無知悉任何有關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旨在保障本集團的資產，盡量減低本集團所承受的風險，並用作日常業務營運的管理工具。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失誤的風險，以達成業務目標，並僅可就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職能，以審視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內部審核人員透過檢討該等系統每項重要措施及程序，評估本集團業務可能存在的營運及合規風險，詳細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人員的發現以及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提供的意見及建議。參考審核委員會的報告，董事會已舉行會議藉以審閱本集團涵蓋內部監控、財務、營運、合規控制等所有主要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足夠。

本集團已制定用於發佈內幕消息的系統及程序，以確保得以及時識別內幕消息。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瞭解內幕消息必須根據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的規定予以處理及發佈。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有效及一致地發佈內幕消息，該等工作由公司秘書協助執行，並於有需要時尋求外部法律顧問協助。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亦已評估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並認為該等措施有效及足夠。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內，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於二零一八年的核數服務已付／應付核數師的費用為人民幣6,680,000元，其中年度審核服務費用為人民幣2,930,000元，與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相關核數服務費用為人民幣3,750,000元。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核數師的表現。

公司秘書

本公司並無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為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劉小華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其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企業管治報告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nfa360.com」以刊載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運作、財務資料及企業管治常規的廣泛最新資料及其他資料供公眾查閱。如有垂詢，股東及投資者可直接將意見投寄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來福士廣場T1幢19樓1907室。本公司將儘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彼等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就其可能對董事會或管理層的任何關注事項提問。本集團董事會成員會出席大會，解答股東的任何提問。

本公司繼續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並指定高級管理人員保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定期會談，以知會彼等有關本集團的發展。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審議及投票。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以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目的須載於書面要求內。

股東可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以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或建議。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來福士廣場T1幢19樓1907室(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傳真：86-(0)21-6140 8810

電子郵件：gavin_liu@nfa360.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為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存放於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股東亦可參考章程細則以取得有關其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在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刊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編製。本報告為本公司向公眾發布的第三份報告，旨在闡述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規定履行其有關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方面義務的政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其業務及社區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不僅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價值，亦致力於促進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有效的企業管治。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於營運及活動中納入若干環境、社會及管治標準。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測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所開展的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的發展、執行及成效。

本報告所披露資料主要涉及本集團的兩間生產廠房、零售服務業務、批發服務業務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1. 環境保護

為實踐本公司致力於可持續發展並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的承諾，我們力求將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保持綠色營運及綠色辦公室的慣例。

1.1 資源使用

本集團資源消耗主要為水、電、紙(包括辦公用紙和包裝用紙)。在運營過程中，本集團積極倡導綠色辦公理念，通過多種舉措減少資源消耗。例如：

- 減少使用一次性包裝材料，將零部件的包裝材料逐漸由紙箱轉變為可循環利用的塑料箱；
- 採用電腦自動洗車技術，節約水電使用；
- 在公共區域設置節約用水、節約用電的標語；
- 節假日提前關閉水電，派遣專人管理，避免休息日裏產生的不必要的資源浪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辦公區域及營業場所統一使用LED節能燈管，分區分排控制；
- 優先採用網絡電話會議，減少不必要的長短途差旅碳排放；及
- 採用OA (office automation)系統進行文件審批、報銷，並採取指紋考勤打卡，實現無紙化辦公。

經過各項節能措施，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用電量顯著下降。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用水總量為256,554.7噸，相較於二零一七年增加16.74%，其中汽車經銷業務收購導致用水量增加138,580.71噸，去除該因素，用水量相較二零一七年減少101,788.01噸。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來自市政供水管道，並無求取水源上的困難。本集團二零一八年辦公用紙總量為1,745,597張，相較於二零一七年增加41.12%，去除汽車經銷業務收購導致辦公用紙量增加520,000張，辦公用紙量相較二零一七年減少11,403張。本集團所用包裝材料主要包括硬紙板、紙張、塑料，二零一八年包裝材料總量為3,537.5噸(二零一七年：2,184噸)，相比二零一七年增加了1,353.5噸。本集團本年度包裝材料密度(按每名僱員計算)為0.85噸/人。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同比增加 (%)	本年度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水(噸)	219,762	256,554.7	16.74	61.36
電(千瓦時)	16,129,936	8,894,087	-44.86 (附註1)	2,127.26
辦公用紙(張)	1,237,000	1,745,597	41.12	417.51

附註1：本集團二零一八年用電量相較二零一七年減少44.86%。

1.2 排放物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並受其規管。本集團總部參考有關法律規定及國家標準制訂一套相關指引，以令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日常營運中遵守該等指定規則及規定。年內，本集團未因涉及環境污染而遭受任何罰款或相關訴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一方面產生於本集團辦公室、製造業兩家工廠、零售門店和汽車經銷網點營運的電力使用，另一方面產生於集團車輛燃油消耗、廢紙、污水等。為減少碳排放量，本集團除採取節約用電的措施外，還大幅推廣綠色能源，在工廠廠房採用太陽能光伏發電。另外，本集團大力倡導員工綠色出行，主張廢紙重複使用，持續將處理後的污水進行回用，有效地降低了二氧化碳的排放量。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為11,291噸，相較二零一七年減少4.295噸。本年度二氧化碳排放密度(按每名僱員計算)為2.7噸/人。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顆粒物)主要源於車輛的使用。為了減少廢氣排放，本集團定期對車輛進行維修、清潔，使用優質汽油，提倡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因汽車經銷業務收購，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廢氣排放較二零一七年有所增加。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廢氣排放數據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同比增加 (%)	本年度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氮氧化物(噸)	0.213	0.251	17.84	0.00006
二氧化硫(噸)	0.002	0.006	200	0.000001
顆粒物(噸)	0.016	0.019	18.75	0.000005

本集團運營時產生的各種廢棄物中，有害廢棄物主要為各附屬公司辦公室產生的辦公垃圾(包括廢硒鼓、廢墨盒等)、車輛維修業務產生的廢油；無害廢棄物主要為零售服務業務營運產生的廢輪胎、廢電瓶及廢水。本集團對於產生的有害廢棄物 and 無害廢棄物進行分類處理，針對可以循環利用或再加工的廢棄物，回收出售給相應供應商以節約能源。針對其他廢棄物，本集團交給有資質的第三方進行合法處理，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注重廢水排放管理，採用循環利用等措施，降低廢水排放量。因汽車經銷業務收購，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度有害廢棄物 and 無害廢棄物相較二零一七年度均有所增加。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和二零一七年各種廢棄物的產生量。

有害廢棄物：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同比增加 (%)	本年度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廢硒鼓(噸)	0.24	0.41	70.83	0.0001
廢墨盒(噸)	0.30	1.35	350	0.0003
廢油(噸)	62	59	-4.84	0.0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無害廢棄物：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同比增加 (%)	本年度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廢輪胎(噸)	207	227	9.66	0.05
廢電瓶(噸)	38	43	13.16	0.01
廢水(噸)	175,809.6	205,243.76	16.74	49.09

1.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生產過程中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重大影響主要為水、電使用造成的資源消耗和碳排放，為減低對環境和資源的影響，本集團不僅嚴格遵守各項環境法律法規，而且踐行清潔運營，堅持技術創新，不斷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降低廢棄物的排放。

2. 社會責任

2.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相信與僱員保持良好的關係為其成功的一個關鍵，為確保僱員的滿意度，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僱員福利及綜合培訓計劃以鼓勵僱員發揮其潛能並善用其能力。

本集團內部所採用有關(i)招聘及晉升；(ii)工作時數；(iii)假期；(iv)平等機會；(v)多樣化；(vi)反歧視；(vii)福利及其他待遇；(viii)薪酬及解僱的常規及政策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藉由該等常規及政策，本集團旨在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並確保概無員工(包含本集團潛在候選人)因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婚姻情況等社會身份而受到歧視。

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採納一份員工手冊，其中包括有關僱傭管理、終止僱傭權利、業務行為、社會保障基金、薪酬、僱員福利、休假福利、工作時數／加班及績效管理和其他僱員福利政策的資料。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除法定福利外，本集團還設立《期權計劃》，以向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

為提升員工歸屬感和幸福感，本集團還開展豐富多彩各類文體活動，以豐富員工工作和生活，為員工創造更好的工作體驗。

2.2 健康及安全

為保障僱員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工傷保險條例》及其他適用法規。僱員須嚴格遵循所有安全規則及法規，並隨時採取現有適當保護措施避免意外，保護彼等及其同事遠離安全風險。就新招聘的僱員而言，本集團將安排相關培訓以確保該等僱員能完全理解僱員手冊中的規則(包括與工作相關的風險及相應的保護措施)。於本集團的工廠、零售服務業務和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方面，新進僱員的主管負責密切監督彼等於生產廠房及門店的活動，以保障該等新進僱員的健康及安全。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充足的安全設備。

我們每年舉辦消防安全研討會，以確保僱員理解並熟悉消防安全及消防救援知識並於必要且適當時安排消防演習。

本集團為全體僱員投保工傷保險，僱員因工受傷時可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獲得若干賠償。

2.3 發展及培訓

為鼓勵僱員發展，本集團提供人力資源培訓(包括定製培訓課程)，幫助彼等發展能推進其職業生涯的管理知識及其他專業技能。

本集團向新進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幫助彼等熟悉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的文化、業務及營運。此外，為提升僱員的職業技能，本集團亦定期開展各項業務培訓。下圖為本集團各附屬公司開展培訓的活動照片。



本集團已制定科學的表現評估管理系統，以確保表現評估的標準公開且評估的過程及結果公正及公平。個人表現結果與僱員的收入及於本集團內晉升的機會相關。就具有一定管理潛質並符合企業文化標準的優秀員工，本集團零售服務業對其進行儲備店長的培養。截至二零一八年年底，本集團零售服務業已開展多次店長管理能力培訓。

2.4 勞工標準

本集團嚴格禁止童工及強迫勞動，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在招聘過程中，我們會對員工的身份進行審核及驗證，以確保並無聘用童工。本集團亦嚴格遵守有關工時、休息與假期的中國勞動法規，以保證全體僱員身心健康。僱員不會被強迫加班，並有權根據當地法規獲得加班費。

2.5 供應鏈管理

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已就審查供應商資質設立若干標準，包括檢討企業法人資質、資歷級別、註冊資本、ISO質量認證、ISO環境認證、ISO職業健康安全認證、生產安全及財務狀況。我們亦對供應商的生產廠房進行實地考察，並審閱供應商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

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其供應商履行社會責任，並敦促供應商採取措施減少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密切監督供應商的表現並定期進行評估。

2.6 產品責任

本集團遵守若干與其業務營運各方面(如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及與其產品及服務有關的私隱事宜)相關的中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本集團意識到保證其產品及服務安全至關重要。本集團的製造業在設計及生產汽車配件的過程中採取嚴格的品質控制體系，並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以及客戶要求為其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本集團的服務業務審慎審查供應商的資質，以確保該等供應商所提供產品的品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的客戶資料透過客戶關係管理系統集中管理。本集團所有僱員(尤其是從事本集團服務業務工作的僱員)均須對客戶資料嚴格保密，嚴禁未經授權使用任何客戶資料。

本年度內，本集團概不知悉任何違反產品及服務(包括產品及服務品質、廣告、標籤、客戶私隱、客戶權利及權益等)的法律及法規，從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2.7 反貪污

本集團於營運過程中維持高水平的商業誠信，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或賄賂，並且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其他有關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行為及洗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亦建立行為守則以打擊及防止本集團發生賄賂、貪污、勒索及其他非法活動。該行為守則包括舉報政策，鼓勵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及客戶舉報本集團內任何有關涉嫌非法行為。

2.8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社會責任及社區溝通，並已按照社區的需求進行相關社區活動。心懷社會責任，本集團不斷加強其對慈善工作方面的努力。本集團致力透過對教育、慈善及其他領域作出貢獻促進社會發展及進步。

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整合集團資源，助力黔貨出山，發起「扶貧有你，愛義行在行動」消費扶貧活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以及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附屬公司及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七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第4節「公司重組」詳述的集團重組，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三日成為組成本集團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

主要業務

本集團專注於中國汽車服務連鎖網絡的建設（本集團服務業）、汽車綠色照明和汽車電子電源領域的創新生產（本集團製造業），以及汽車銷售、提供售後服務及分銷汽車保險及金融產品（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向汽車消費者提供優質性價比的產品和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討論及回顧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及回顧乃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股息政策

本公司股息政策旨在保留足夠儲備供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同時讓本公司股東可分享本公司的溢利。董事將根據各種因素提請股東大會決議是否分派股息，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獲利狀況、流動性、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未來計劃。本公司于宣派及派付股息時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章程細則以及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相關規定。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本年度按地區及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投資者」，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投資者有條件同意購買本金額為3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票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假設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按初步轉換價每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股份」)0.306085港元獲悉數轉換，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將可轉換為約886,191,744股股份(「轉換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233港元。轉換股份的總面值為88,619,174.4港元。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約為34,916,000美元，每股轉換股份的淨價約為0.039美元。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完成。

董事認為，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乃本公司的集資良機，既可鞏固本身的資金基礎及財政狀況，又可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及擴展提供資金。

本公司將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用作擴展本集團汽車零部件及配件的零售分銷、本集團的批發業務以及悉數贖回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向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2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實際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所述的所得款項預期用途一致。

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續)

CDH Fast Two Limited(「CDH」, 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與投資者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訂立股份押記契據(「股份押記」), 據此, CDH以投資者為受益人質押其所持有的2,889,580,226股股份, 以作為(其中包括)妥為準時支付及履行本公司及CDH根據相關交易文件(包括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所附加的條款及條件(「條款及條件」))須承擔的所有現時及未來責任的擔保。條款及條件向CDH施加特定履行義務, 違反該義務將導致其中所定義的違約事件(「違約事件」)。倘違約事件已發生, 則根據股份押記設立的押記須即時成為可強制執行。根據條款及條件, 倘(其中包括)CDH合法及實益擁有的股份數目於任何時間少於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總數的51%, 則發生違約事件。

發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的公告。

根據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的部分轉換, 本公司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合共253,197,640股股份。根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相關的條款和條件, 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完成後, 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項下的轉換價由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280511港元。於接獲投資者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轉換通知後, 就轉換本金額為800,000美元的部分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按每股轉換股份0.280511港元的轉換價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22,102,520股轉換股份。隨著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部分轉換, 受限於根據本公司、投資者與CDH Fast Two Limited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豁免及修訂契據的修訂(「有關修訂」)(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於悉數轉換餘下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後, 可能向投資者發行454,601,375股股份。

發行新股份

根據與Fame Mountain Limited(「認購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的補充協議修訂及補充, 「認購協議」), 本公司按每股認購股份(「認購股份」)0.42港元的認購價向認購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1,904,761,905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190,476,190.5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完成。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26,293,000元後)約為人民幣629,533,000元。每份認購股份的淨價(經扣除所有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約為0.41港元。於認購協議日期, 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為0.68港元。

發行新股份(續)

本公司已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中約人民幣391,006,000元用於償付收購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旗下若干汽車經銷網點(「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代價，而約人民幣238,527,000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如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附屬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一節所述，由於收購事項項下的收購代價由人民幣660,000,000元下降至人民幣635,219,328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實際分別用於支付汽車經銷業務收購的代價和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的金額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的通函中所述的金額略有差異。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乃本公司的集資良機，既可鞏固其資金基礎及財政狀況，又可為本集團的發展及擴展(包括汽車經銷業務收購)提供資金。

有關認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股本

有關本公司本年度已發行股本及其變動詳情連同有關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約人民幣1,482,219,000元可供分派予股東，惟在緊隨作出有關分派或股息建議的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在日常業務中償還到期債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儲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任職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杜敬磊

非執行董事

應偉

(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王振宇

張健行

李毅(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林雷

張曉亞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身份出具的年度確認書或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杜敬磊先生、王振宇先生各自己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以及張健行先生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根據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及林雷先生的相關委任書，彼等各自獲委任為期三年，自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亞先生已經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書，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資料於二零一七年年報日期後的變動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變動詳情
杜敬磊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辭任鵬博士電信傳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804)總經理，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起生效。獲委任為鵬博士電信傳媒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804)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王振宇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王振宇先生出任董事的中鼎聯合牧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終止於NEEQ上市。
李毅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辭任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起生效。
林雷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辭任神州租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9)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獲委任為北汽藍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733)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
胡玉明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獲委任為深圳市特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簡稱及股票代碼：特力 A，000025；特力 B，200025)獨立董事，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起生效。
張曉亞先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張曉亞先生出任主席的中鼎聯合牧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終止於NEEQ上市。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期間或結束時，概無存在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的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曾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期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終止原期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期權計劃(「計劃」)，作為對本集團經營成果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鼓勵及獎賞。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客戶及業務或策略聯盟夥伴。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生效，除非遭註銷或修訂，否則將於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計劃主要條款的摘要載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發給股東的通函內。

根據計劃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期權獲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376,116,501**股，分別相當於本公司在採納計劃當日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及**5.56%**，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10%**限額則作別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期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期權)所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凡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限額的期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授出期權，均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凡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期權之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期權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其總值(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授出期權之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0**港元後接納。所授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決定，惟於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下，該行使期不得超過期權授出之日起計十年。除非董事全權酌情另行決定，否則，並無規定行使期權前必須達到的最短持有期限或表現目標。

期權的行使價將為下列三者中的最高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ii)**授出期權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期權並無授予持有人獲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董事會報告

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根據計劃授出期權，倘該等期權獲悉數行使，承授人有權認購88,659,720股股份。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包括已授出的期權)為274,555,590股，相當於本公司在該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0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授出的期權詳情如下：

期權持有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每股)	授出日期的 股份收市價 (每股)	涉及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期權 的相關股份數目	涉及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已授出期權 的相關股份數目	自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起 已行使/失效/ 註銷的 期權數量	涉及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期權 的相關股份數目
林明先生(附註1)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月十四日	0.50港元	0.50港元	16,666,668	-	-	16,666,668
洪瑛蓮女士(附註2)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月十四日	0.50港元	0.50港元	11,959,435	-	-	11,959,435
持續合約僱員(累計)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十月十四日	0.50港元	0.50港元	64,084,620	-	4,051,003	60,033,617
總計					92,710,723		4,051,003 (附註3)	88,659,720

附註1：林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

附註2：洪瑛蓮女士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並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兼運營總監。

附註3：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4,051,003份期權均已失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人除外) 的股份數目	有關授出期權的 相關股份數目	股份／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的 相關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林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6,666,668(L)	16,666,668(L)	0.25%

附註：

「L」代表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擁有或視作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者除外)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股份及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總數 (附註1)	
CDH Fast Two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DH Fast One Limited(附註3)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DH Fund IV, L.P.(附註3)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DV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3)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附註3)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附註3)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High Inspiring Limited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附註4)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實益擁有人(附註5)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人除外)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股份及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總數 (附註1)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6)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6)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附註6)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附註6)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附註6)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者除外)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根據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股份及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的 相關股份數目總數 (附註1)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附註6)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 權益的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454,601,375 (L)	721,501,535 (L)	10.66%
Fame Mountain Limited(附註7)	實益擁有人	1,904,761,905 (L)	-	1,904,761,905 (L)	28.15%
武強(附註8)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1,904,761,905 (L)	-	1,904,761,905 (L)	28.15%

附註：

- 「L」代表股份的好倉。
- CDH Fast Two Limited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與本公司訂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據此，CDH Fast Two Limited同意認購本公司發行的1,262,564,333股新股份及本金額為48,685,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二日，根據本金額為24,342,5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的部分轉換，本公司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2328港元向CDH Fast Two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813,507,946股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餘下可換股債券的悉數轉換，本公司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2328港元向CDH Fast Two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813,507,947股股份。
- CDH Fast One Limited(CDH Fast Two Limited的唯一股東)、CDH Fund IV, L.P.(CDH Fast One Limited的唯一股東)、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DH Fund IV, L.P.的普通合夥人)、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控股股東)及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的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被視為於本公司享有間接權益。
-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訂立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High Inspiring Limited有條件同意購買本金總額為3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到期的可換股票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作為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的條件，CDH Fast Two Limited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訂立股份押記，據此，CDH Fast Two Limited(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向High Inspiring Limited質押其所持有的2,889,580,226股股份。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續)

根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條款，除非獲High Inspiring Limited豁免，否則於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期限內(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一日到期)，倘CDH Fast Two Limited未能保留控制本公司大多數董事組成或委任或罷免大多數董事的權力，或不再是本公司的最大股東，則本公司可能需要按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所述的贖回金額贖回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24,200,000美元。

5. 根據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可按初步轉換價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可予調整)轉換，並將於悉數轉換時轉換為約886,191,744股股份。根據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按轉換價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的部分轉換，本公司配發及發行合共253,197,640股股份，其中8,400,000股股份其後由High Inspiring Limited售出。

本公司、High Inspiring Limited與CDH Fast Two Limited訂立有關修訂以修訂有關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條款及條件。

於附註7所載認購事項完成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轉換價由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280511港元。

於接獲投資者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轉換通知後，就轉換本金額為800,000美元的部分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按轉換價每股轉換股份0.280511港元向投資者配發及發行22,102,520股轉換股份。

假設餘下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將按每股股份0.280511港元的經調整轉換價獲悉數轉換，受限於有關修訂，454,601,375股額外股份將發行予High Inspiring Limited。

6.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High Inspiring Limited的唯一股東)、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CCBI Investments Limited的唯一股東)、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均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享有間接權益。
7. Fame Mountain Limited與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而Fame Mountain Limited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0.42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1,904,761,905股認購股份。認購事項的完成(「完成」)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落實。於完成後，已按每股認購股份0.42港元的認購價正式向Fame Mountain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1,904,761,905股認購股份。
8. 武強(Fame Mountain Limited的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享有間接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及「期權計劃」一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賦予權利，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董事會報告、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的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以及本董事會報告「期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進行以下關連交易。

(i) 遼寧新天成從李海東先生收到的財務資助

二零一八年，李海東先生（「李先生」）通過將李先生擁有的物業設定抵押，就本公司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對其一家供應商上限為人民幣18,013,000元的債務為該供應商提供擔保（「李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李先生為遼寧新天成的董事，並持有遼寧新天成約27.63%股本權益。因此，李先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李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李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是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且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14A.90條，李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以及所有披露規定。

(ii) 北京愛義行從邢愛義先生收到的財務資助

二零一八年，邢愛義先生（「邢先生」）就銀行向本公司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人民幣20,000,000元的貸款提供擔保（「邢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邢先生為北京愛義行的董事。此外，邢先生及其配偶間接持有北京愛義行38.8%股本權益。因此，邢先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邢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邢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是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且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因此，根據14A.90條，邢先生提供的財務資助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以及所有披露規定。

本公司確認已經就本年度進行的所有關連交易和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獲准許彌償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公司活動引致的法律行動安排合適的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各董事有權就於或有關彼履行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情況所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損失或責任，由本公司資產獲取彌償。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被視為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業務。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所授出一般授權於聯交所購回任何本公司普通股，且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約佔年度總收入不足30%。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不足30%。

概無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的權益)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釐定應付董事酬金的基準

董事的酬金乃由董事會取得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釐定。於釐定董事酬金時，本公司計及每位董事的資歷、經驗、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本公司業績及目前市場狀況。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由於持有本公司股份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的事宜。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其新核數師，以接替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的通函。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杜敬磊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0至159頁的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18及19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關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以及通過其於中國人民共和國的服務連鎖店網絡進行商品零售分銷的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分別約為人民幣43,919,000元、人民幣48,578,000元及人民幣234,588,000元。

管理層就商譽、其他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無需計提減值。此結論基於使用價值模式得出，該模式需要就貼現率及相關現金流量(尤其是未來收入增長及資本開支)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管理層的估計已獲獨立外部估值支持。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管理層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獨立估值師的專業勝任能力及客觀性；
- 根據我們對相關行業的認識及借助估值專家評估所用方法及關鍵假設的適當性；
- 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識，對關鍵假設的合理性提出質疑；及
- 抽樣查核所採用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吾等發現關鍵假設得到現有證據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a)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為人民幣238,805,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5,210,000元)，信貸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17,567,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578,000元)。

一般而言，貴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0至360日。管理層基於不同客戶的信用狀況、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基於過往還款趨勢預期未來從客戶收到的款項、後續結算情況及與相關客戶的持續貿易關係等資料就應收貿易賬款的可收回性及信貸虧損撥備的充分性進行定期評估。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餘款的能力的前瞻性資料，以就減值評估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我們專注於這一方面，是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評估涉及使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瞭解及評估 貴集團為管理及監察其信貸風險而實施的關鍵控制措施，並抽樣驗證控制成效；
- 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情況與相關財務記錄以及將年結日後結算情況與銀行收據進行抽樣檢查；
- 向管理層查詢有關年末已逾期的各項重大應收貿易賬款的狀況，並透過公開查冊方式查閱選定客戶的信用情況、根據交易記錄瞭解與客戶的持續業務關係、檢查客戶過往及後續結算記錄以及與客戶的其他往來信函等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及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的適當性、抽樣檢查關鍵輸入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並對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提出質疑。

我們發現管理層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可收回性及釐定減值撥備所運用的判斷及估計得到現有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其他獨立核數師審計，彼等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其他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是石磊。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石磊

執業證書編號：P05895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1,792,548	1,267,928
銷售及服務成本		(1,542,245)	(1,045,573)
毛利		250,303	222,355
其他收入及盈虧	7	244,003	(203,571)
分銷成本		(208,701)	(184,082)
行政開支		(160,169)	(152,619)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5,302)
融資成本	8	(43,508)	(47,88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59)	(234)
除稅前溢利/(虧損)	9	81,769	(371,338)
所得稅	11	(27,964)	1,368
年度溢利/(虧損)		53,805	(369,970)
其他綜合收入			
可能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14	20,190	9,831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14	30,933	–
年度其他綜合收入，除稅後		51,123	9,831
年度綜合收入/(虧損)總額		104,928	(360,139)
年度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7,833	(315,465)
— 非控股權益		(54,028)	(54,505)
		53,805	(369,970)
應佔綜合收入/(虧損)總額			
— 本公司權益股東		158,956	(305,634)
— 非控股權益		(54,028)	(54,505)
		104,928	(360,139)
每股盈利/(虧損)	13		
基本(人民幣分)		1.84	(6.79)
攤薄(人民幣分)		1.84	(6.79)

第66頁至第159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屬年度溢利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詳情載於附註12。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234,588	206,03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6	28,083	29,152
投資物業	17	46,481	46,398
商譽	18	43,919	43,919
其他無形資產	19	48,578	49,66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159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2(b)	24,262	24,262
遞延稅項資產	26	18,498	37,62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27	44,232	–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10	8,636
		494,651	445,846
流動資產			
存貨	21	516,886	177,986
可退回稅款		2,400	6
應收貿易賬款	22(a)	221,238	161,63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b)	517,206	442,264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2(b)	678,816	15,006
已抵押定期存款	30	4,500	4,5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0	134,460	132,944
		2,075,506	934,338
流動負債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23	552,309	157,051
應付貿易賬款	24(a)	316,168	242,755
合約負債	24(c)	214,320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b)	218,444	428,163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2(c)	66,523	2,719
應付稅項		12,439	4,041
可換股債券	25	182,520	305,260
		1,562,723	1,139,989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512,783	(205,65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07,434	240,19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	22,010	22,268
		22,010	22,268
淨資產		985,424	217,92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556,286	398,481
儲備	29	443,162	(202,06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999,448	196,421
非控股權益		(14,024)	21,506
權益總額		985,424	217,927

此等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杜敬磊
董事

王振宇
董事

第66頁至第159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a))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b))	企業擴充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c))	可換股 債券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f))	股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d))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e))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i)(g))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 股東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98,481	1,002,899	56,873	2,756	-	1,545	(28,062)	34,133	(1,272,204)	196,421	21,506	217,927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	-	-	-	-	-	(3,863)	(3,863)	(249)	(4,11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經調整結餘	398,481	1,002,899	56,873	2,756	-	1,545	(28,062)	34,133	(1,276,067)	192,558	21,257	213,815
年度溢利	-	-	-	-	-	-	-	-	107,833	107,833	(54,028)	53,805
其他綜合收入	-	-	-	-	-	-	20,190	30,933	-	51,123	-	51,123
年度綜合收益/(虧損)總額，除稅後	-	-	-	-	-	-	20,190	30,933	107,833	158,956	(54,028)	104,928
轉撥儲備	-	-	4,877	-	-	-	-	-	(4,877)	-	-	-
兌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5)	1,919	5,673	-	-	-	-	-	-	-	7,592	-	7,592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發行股份	155,886	473,647	-	-	-	-	-	-	-	629,533	-	629,533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10,809	-	10,809	1,190	11,999
已沒收購股權(附註35)	-	-	-	-	-	-	-	(647)	647	-	-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	-	-	-	-	-	-	-	-	18,028	18,028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471)	(47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286	1,482,219	61,750	2,756	-	1,545	(7,872)	75,228	(1,172,464)	999,448	(14,024)	985,42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76,184	876,899	55,151	2,756	1,619	1,545	(37,893)	36,011	(957,985)	354,287	74,880	429,167
年度虧損	-	-	-	-	-	-	-	-	(315,465)	(315,465)	(54,505)	(369,970)
其他綜合收入	-	-	-	-	-	-	9,831	-	-	9,831	-	9,831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除稅後	-	-	-	-	-	-	9,831	-	(315,465)	(305,634)	(54,505)	(360,139)
轉撥儲備	-	-	1,722	-	-	-	-	-	(1,722)	-	-	-
兌換可換股債券(附註25)	21,365	121,029	-	-	-	-	-	-	-	142,394	-	142,394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	1,200	1,200
贖回可換股債券(附註25)	-	-	-	-	(1,619)	-	-	-	1,619	-	-	-
已宣派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股息	-	-	-	-	-	-	-	-	-	-	(69)	(69)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附註35)	-	-	-	-	-	-	-	716	-	716	-	716
已沒收購股權(附註35)	-	-	-	-	-	-	-	(1,349)	1,349	-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35)	932	4,971	-	-	-	-	-	(1,245)	-	4,658	-	4,65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8,481	1,002,899	56,873	2,756	-	1,545	(28,062)	34,133	(1,272,204)	196,421	21,506	217,927

第66頁至第159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81,769	(371,338)
就以下各項調整：			
— 撇減存貨	9	439	2,765
— 可收回存貨減值		(1,558)	—
— 折舊及攤銷	9	45,939	39,917
— 呆賬撥備	9	1,414	7,143
— 信貸虧損撥備	9	7,814	—
— 其他無形資產及商譽減值	18	—	5,302
—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9	—	716
— 利息收入	7	(62,140)	(4,529)
— 利息開支	8	43,508	47,885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7	1,703	722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17	(83)	(2,534)
— 出售附屬公司及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7	(178)	—
— 議價收購收益	7	(13,837)	—
—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	25	(152,588)	208,031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23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47,798)	(65,686)
存貨減少／(增加)		23,995	(2,962)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34,671	(6,98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25,047	179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	14,016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		25,198	57,04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14,238)	33,238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增加		(45,423)	2,719
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23,009	—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		(75,539)	31,560
已付所得稅		(23,712)	(4,829)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99,251)	26,7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54,578)	(74,66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投資		(13,299)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所得款項		10,236	537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54,430)	–
給予一名關連人士的貸款	32(a)	–	(25,651)
給予利豐鼎盛的貸款	22(b)	–	(242,512)
一名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22(b)	123,500	66,500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1	(349,801)	124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4,192	19,500
已收利息		59,202	2,828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74,978)	(253,341)
融資活動			
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	25	–	230,128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注資		11,999	6,200
第三方投資所得款項	24	–	188,975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4,658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630,340	172,051
償還銀行貸款		(614,985)	(193,475)
償還可換股債券	25	–	(191,324)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制擁有人股息		–	(69)
已付利息		(17,034)	(18,099)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		450,121	–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60,441	199,04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13,788)	(27,565)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2,944	164,269
匯率變動的影響		15,304	(3,760)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4,460	132,94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34,460	132,944

第66頁至第159頁的附註屬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組成及主要業務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通過大中華地區的服務連鎖店網絡進行商品零售分銷以及汽車配件貿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所有適用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合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重要會計政策於下文披露。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除外，其解釋於下列會計政策闡述：

- 投資物業；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及
- 包含在可換股債券內的衍生金融工具。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以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是由於本集團主要實體經營所處首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本集團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要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當中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以上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乃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本所載的有關過渡條文應用，此舉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出現如下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a) 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下表列示已就各個別項目確認的調整。表內已撇除未受到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影響的項目。因此，所披露的小計及總計數值無法根據所提供的數字重新計算。調整詳情按以下標準闡述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37,627	407	—	38,034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161,632	(1,183)	—	160,44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2,264	(3,336)	—	438,928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8,163	—	(140,413)	287,750
合約負債	—	—	140,413	140,413
儲備				
儲備	(202,060)	(3,863)	—	(205,923)
非控股權益	21,506	(249)	—	21,257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的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後續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以下各項引入新規定：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未被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但並未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該等規定。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兩者間的差額在年初保留盈利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的比較資料作比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引致的會計政策於附註4披露。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影響的概要

下表說明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其他項目的分類及計量。

(i)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不受影響。本集團將可換股債券作為先前按攤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入賬，此類可換股債券仍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計量。

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等金融資產不會重新分類或重新計量。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分類維持相同。所有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未有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受到影響。

(ii)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釐定為信貸減值的該等款項外，餘下結餘按內部信貸評級分類。因此，本集團按同一基準對應收貿易賬款估計預期虧損率。

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被釐定為信貸減值的該等款項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關連人士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按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原因為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但如果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及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影響的概要(續)

(ii)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所有虧損撥備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撥備重新計量增加	(950)	(13,578)
年初累計虧損	(3,156)	(1,101)
年初非控股權益	(180)	(8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286)	(14,761)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首次應用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37,627	407	38,034
應收貿易賬款	161,632	(1,183)	160,44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42,264	(3,336)	438,928
儲備	(202,060)	(3,863)	(205,923)
非控股權益	21,506	(249)	21,2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使會計政策出現變動及對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進行調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上一期間的比較數字未有重列。總括而言，已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金額進行下列調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 第18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	140,413	140,4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8,163	(140,413)	287,75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因此，採納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的此項規定不會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原因為銷售貨品的收入確認時間幾乎不變。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概無受到影響。

重大融資部分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法所允許，本集團毋需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調整已承諾代價金額，原因為董事預期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及本集團客戶就貨品或服務付款的時間差為一年或更短時間。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轉讓投資物業

該等修訂本澄清，轉撥為投資物業或由投資物業轉出需要評估物業是否符合或已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並須以可觀察的憑證顯示已改變用途。該等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所列情況外可證實用途改變的情況，而建造中物業亦可能出現用途改變(即用途改變並非只限於已完工物業)。

於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根據該日存在的條件評估若干物業的分類。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分類概無受到影響。由於以訂立租賃代替租賃開始，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若干持作出售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的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保險合約 ⁴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¹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³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就相關資產轉讓是否應作為銷售入賬釐定銷售及售後租回交易。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有關轉租及租賃修改的規定。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租賃修改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分類而言，本集團現時將自用租賃土地的前期預付租賃付款呈列為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呈列為營運現金流量。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與租賃負債相關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將由本集團列作融資現金流量。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約為人民幣569,163,000元。初步評估表明，該等安排符合租賃定義。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除非其符合低價值或短期租賃。

應用新的規定或會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上文所示的變化。本集團擬作為承租人選擇經修訂追溯法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確認首次應用對年初保留盈利的累積影響，而不重列比較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a)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集團公司間的公司間交易與結餘連同未變現溢利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於有關交易可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明時，則亦可對銷未變現虧損，在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生效日期止(視適用情況而定)計入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倘有需要時，會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採用者一致。

收購附屬公司或業務以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發行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總和計量。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主要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事先於被收購方中所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或可選擇，以逐筆交易的基準，按公平價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相當於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非控制權益。所有其他非控制權益均按公平價值計量，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行規定則作別論。所產生的收購相關成本列作開支，除非該等成本乃於發行股本工具時產生，在該情況下，有關成本乃從權益中扣除。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對代價的調整於商譽內確認，惟僅以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最多十二個月)內獲得的與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有關的新資料所引致者為限。所有對或然代價的其他其後調整，則分類為資產或負債，於損益中確認。或然代價(視作一項資產或負債)公平價值的其後變動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損益確認，或計作其他綜合收入變動。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附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面對或有權收取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實體擁有控制權。評估是否擁有控制權時，亦會考慮現時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乃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於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入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非控制權益指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佔附屬公司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份額而計量任何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本集團業績的非控制權益乃於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列作本公司非控制權益及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綜合收益總額的分配結果。非控制權益持有人提供的貸款及向該等持有人承擔的合約責任乃視乎負債的性質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金融負債。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據此於綜合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制權益金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轉變，惟不會調整商譽及確認盈虧。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將按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盈虧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的日期仍保留的該前附屬公司權益按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乃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對其管理層有重大影響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記賬，並按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價值超出投資成本的差額(如有)作出調整。其後，投資乃就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收購後的淨資產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任何差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業績以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而本集團應佔被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其他綜合收入項目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內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其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除非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公司作出付款，否則將不再確認進一步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淨投資一部分的本集團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乃以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的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在此情況下，則該等未變現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公司的投資(反之亦然)，保留權益則不予重新計量。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

於所有其他情況，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其乃被視作出售於該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而其盈虧將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重大影響力的日期仍保留在該前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價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商譽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指所轉讓總代價及確認為非控制權益的金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差額。商譽初步按成本確認為資產，其後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就進行減值檢測而言，商譽乃分配予預期受惠於合併所產生協同效益的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檢測。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分配予該單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根據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商譽的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溢利或虧損時計算在內。

(e)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資產於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歷史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態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在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若可清楚顯示有關開支導致使用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預計可取得的未來經濟效益有所增加，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有關開支予以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替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除在建物業外，折舊乃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式，而任何估計變動乃按預期基準入賬。採用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未折舊
樓宇	二十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餘下年期但不超過十年
廠房及機器	三至十年
汽車	五年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三至五年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成本包括於建築及裝置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當大部分準備該資產以用作擬定用途所須的活動已完成時，則停止資本化成本，並將在建工程轉移至相關類別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按擬定用途使用前不作折舊撥備。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項資產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的盈虧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而並非持作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盈虧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有關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物業賬面值間差額計算)於損益中確認。倘先前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投資物業獲出售，則任何計入重估儲備的有關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研究及開發

研究活動的支出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開發支出僅在該支出能可靠計量、產品或程序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可能具有未來經濟利益，及本集團有意並具有足夠資源完成開發以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情況下，方會撥充資本。否則，其產生時於損益確認。初步確認後，開發支出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以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

(h)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時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其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其後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

其後支出僅於其會增加相關特定資產內含未來經濟利益的情況下撥充資本。所有其他支出，包括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攤銷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扣除。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於各年度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其他無形資產的主要年率如下：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	6.6%至10%
技術知識	20%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或被分類至持作出售證券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的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有可能破產或需要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安排；
- 環境的重大變動(包括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及
- 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遠低於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當上述任何一個情況出現時，按下列方法釐定及確認減值虧損：

- 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權益法確認之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而言(參閱附註4(c))，按附註4(j)所述以其投資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作比較而計算其減值虧損。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按附註4(j)所述)的估計出現利好變化時，可撥回減值虧損。
- 就按成本入賬的無報價股本證券而言，以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差額作為其減值虧損，若貼現有重大影響，未來現金流量需按近似的金融資產現時市場回報率貼現。按成本列賬之股本證券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以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續)

-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流動應收款項及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乃根據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間的差額計量，如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倘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風險特徵(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評估為已減值，則有關評估會一同進行。集合評估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該類資產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經驗計算。

倘減值虧損金額在其後期間減少，且有關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客觀聯繫，則有關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的撥回不應導致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倘在過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金額。

- 就可供出售證券而言，已在公平價值儲備確認的累計虧損應重新分類至損益。在損益確認的累計虧損數額乃收購成本(扣除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與現行公平價值兩者的差額，扣除任何先前就該資產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

就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而言，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通過損益撥回。有關資產公平價值的任何其後增幅會於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

倘公平價值的其後增幅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撥回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於此等情況下撥回的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

減值虧損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撇銷，惟包含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可收回性被視為可疑而非微乎其微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已確認減值虧損則例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應計入撥備賬。倘本集團信納能收回應收賬款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視為不可收回金額會從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中直接撇銷，而在撥備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先前從撥備賬中扣除之款項其後的收回金額透過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之前直接撇銷而其後收回的款項，均在損益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是否有跡象顯示以下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除商譽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機器及設備(除按重估金額列賬的物業外)；
- 根據經營租賃分類為持有租賃土地的預付權益；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會被評估。此外，就商譽、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及具有無限期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每年均會評估其可收回金額，無論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並不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就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產生現金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用以調低分配至產生現金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而後則按比例基準調低產生現金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測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其他資產減值(續)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減值虧損將會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得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達到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中。

(k)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不予確認入賬，除非有合理保證證明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

政府補貼於擬與相關成本系統地配對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應收補償或就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目的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於成為應收款項的過往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l)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適當部分的固定及可變間接費用，通過最適合特定類別存貨的方法分配予存貨，其中大部分採用加權平均法進行估價。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詳見附註4(dd))，惟倘應收款項為向關聯方提供而並無任何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貼現的影響微不足道則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可換股債券

(i) 含股權部分的可換股債券

就持有人可選擇兌換為權益股本的可換股債券而言，倘因兌換而發行的股份數目及於當時收取的代價價值不會變動，則列作複合金融工具入賬，其中包括負債部分及股權部分。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按未來利息及本金付款的現值計算，並按在初步確認時適用於並無兌換權的同類負債的市場利率貼現。所得款項超出初步確認為負債部分的金額乃確認為股權部分。與發行複合金融工具有關的交易成本按發行所得款項的分配比例撥入負債及股權部分。

負債部分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就負債部分於損益中確認的利息開支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於債券獲兌換或贖回時，股權部分於資本儲備中確認。

倘債券獲兌換，則資本儲備將連同兌換時負債部分的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所發行股份的代價。倘債券被贖回，則資本儲備將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ii) 其他可換股債券

不包含股權部分的可換股債券按下列方式列賬：

於初步確認時，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按公平價值計量，並呈列為衍生金融工具的一部分。所得款項超出初步確認為衍生部分金額的任何差額會確認為負債部分。有關發行可換股債券的交易成本將按所得款項分配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衍生部分。有關負債部分交易成本首先確認為負債的一部分，而有關衍生部分的金額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可換股債券(續)

(ii) 其他可換股債券(續)

衍生部分其後會按照附註4(o)重新計量。負債部分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於損益中確認的負債部分利息支出以實際利率法計算。

倘債券已兌換，衍生工具及負債部分的賬面值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作為所發行股份的代價。倘債券已贖回，已付金額與兩個部分的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iii) 因合約條款修訂或有效條款更改而重新分類

本公司或會修訂一項工具的合約條款，致使該工具的分類由金融負債變為權益或由權益變為金融負債。在其他情況下，倘一項工具的相關合約條文已生效或因下列事宜而不再生效，則其有效條款被視為已更改：

- 隨時間過去；
- 一方的行動；或
- 預期於該工具的合約條款中出現的其他或然事件。

當一項工具的分類基於合約條款修訂或有效條款更改而由金融負債變為權益，此即註銷一項金融負債及發行權益工具。在此情況下，註銷該項負債產生的盈虧須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o)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並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公平價值。於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時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或對沖海外業務淨投資的衍生工具於重新計量時所得收益或虧損的確認則須視乎所對沖項目的性質而定。

(p)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價值扣除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入賬，而初步所確認的金額與贖回金額的差額以及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按借款期限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q)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影響屬輕微，則會按成本入賬。

(r)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有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分的銀行透支，亦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一部分。

(s) 經營租賃

出租人保留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的租賃入賬列作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的租金乃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計入損益。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初步直接成本計入該項租賃資產的賬面值內，並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惟有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消耗來自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已收租賃獎勵按租期確認為租金開支總額的一部分。經營租賃項下產生的或有租金於產生期內確認為開支。

經營租賃項下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指收購承租人佔用物業的長期權益的預付款。該等款項乃按成本列賬，並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列作開支扣除任何減值虧損而攤銷。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撥備

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可對有關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計及與責任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履行現有責任的最佳估計代價。倘使用履行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當須用於結算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向第三方收回時，倘幾乎肯定將可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u)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非所得稅與業務合併，或直接與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項目有關，否則所得稅於損益確認。

與所得稅有關的利息及罰金(包括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入賬。

即期稅項包括年內就應課稅收入及虧損應付或應收的預期稅項，連同就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即期稅項乃使用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稅項。

遞延稅項按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項而言所用金額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不會就以下各項確認：

- (i) 就並非業務合併，且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的暫時差額；
- (ii) 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投資的暫時差額，惟以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未會於可見未來撥回的情況為限；及
- (iii) 初步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u)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有可能可動用應課稅溢利的情況為限。倘應課稅暫時差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內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並根據現有暫時差額的撥回進行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倘不再可能變現相關稅項利益時，則予以調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撥回時應用於暫時差額的稅率，並利用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於報告日期本集團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帶來的稅務後果。就此而言，按公平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賬面值乃假定可透過出售收回，及本集團並無推翻該推定。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條件時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照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且有關所得稅乃向：
 - 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徵收，而該等實體計劃在未來各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結算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照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結算該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訂立交易，乃以進行交易當時的匯率記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該期間的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亦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的相若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匯兌儲備(非控制權益應佔外匯儲備(如適用))。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的部分投資淨額的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其他綜合收入，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匯兌儲備。

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中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僱員福利

(i) 短期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帶薪年假及其他津貼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內累計。倘延遲支付或償付有關福利，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定額供款退休金責任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銷。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提取該等福利及本集團就重組確認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支銷。倘預期福利不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悉數償還，則會貼現處理。

(x)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所作出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乃按授出日期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公平價值，乃以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為基準，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對權益(即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預期將會歸屬的估計股本工具數目。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按剩餘歸屬期於損益確認，並於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早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與其他人士進行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乃以所收取貨物或服務的公平價值計量，惟若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則按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於本集團取得貨物或對手方提供服務之日計量)計量。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均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的特定借款作短期投資賺取的收入會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z)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在集團任何一間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該名人士的近親指與該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該等家族成員。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a) 收入及其他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時(或作為履約責任)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所依據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代表獨立貨品或服務(或批貨品或服務)大或致相同的一系列獨立的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倘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入：

- 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及改善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已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付款的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對獨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有權收取的交換代價(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代表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在代價付款到期之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收客戶代價(或應收客戶代價金額)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的責任。與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列賬。

對於包含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本集團以相對獨立銷售價格為每項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a)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i) 銷售貨品

當汽車配件的控制權被視為已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於比較期間，當客戶已接受與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確認銷售貨品收入。

(ii) 服務收入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客戶於服務完成時獲出具發票。

服務收入於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客戶於服務完成時或定期獲出具發票。

部分合約載有多項履約責任，但並無載有任何綜合服務，故按獨立履約責任入賬。各項履約責任所產生的收入按單獨服務價格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資產的賬面總值。就出現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

(iv)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能夠合理保證將會收取及將遵守附帶條件的情況下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貼將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於損益中系統化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貼，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該資產的使用年期內以扣減折舊開支方式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確認。

(v) 來自股本工具的股息收入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定時予以確認。

上市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投資的股價除息時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aa)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收入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止年度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價值計量。收入已就估計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備抵作出扣減。

- (i) 銷售產品的收入於本集團向客戶付運產品，該客戶已接獲該等產品，且合理保證相關應收款項可收回時確認。
- (ii) 提供服務的收入以所提供的服務及根據協議條款確認。
- (iii) 利息收入參考未償還本金額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累計。
-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確認。
- (v) 政府補貼乃於可合理保證將可收取及本集團將遵守一切附帶條件時，按其公平價值確認。
- (vi) 贊助收入乃於收取收入的權利確立時，按累計基準確認。

(bb)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由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責任，且其存在與否只可由一項或多項並非本集團可控制的未確定未來事件是否發生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為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有責任，惟並無確認，因為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不能可靠計量。

或然負債並無確認，惟已於財務報表披露。當流出的機率有變，致令有可能流出，則屆時將確認為撥備。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cc)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從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經濟特性類似，且其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性質等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dd)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途徑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途徑買賣是按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惟產生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其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按公平價值計量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該資產或負債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來自金融資產及股東權利的利息及股息收入作為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列報。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d)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及
- 合約條款規定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及
- 合約規定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除非於首次應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日，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入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前提是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資產將分類為持作買賣：

- 收購該金融資產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該金融資產為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該組合由本集團共同管理且近期具備短期獲利了結的實際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指定一項規定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是此舉能消除或極大減少會計錯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d)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乘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見下文)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報告期間起其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信貸風險改善，導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虧損後的報告期初起，其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確認。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標準或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於與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計入「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項目。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自初步確認後於各報告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於預期使用期限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部分。評估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期間的現狀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其他所有工具按12個月預期信用風險計量虧損撥備，惟倘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須以自初步確認後發生違約事件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基準。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d)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於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本集團將報告期內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對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給予考量，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過多成本或投入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當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可獲得)或內部信貸評級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及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中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的能力顯著降低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發生於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科技環境中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的能力顯著降低的實際或預期顯著不利變動。

不論以上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規定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說明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測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進行修改，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有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d)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生成或從外部資源獲得的資料提示債務人可能無法全額償還其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的債務時，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除上述外，當金融資產逾期已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違約已經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說明採用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倘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有不利影響的違約事件已經發生，則該金融資產則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憑證包括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方出於對借款人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已給予借款人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因財政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對手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有關金額逾期超過2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當)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資產會於損益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dd)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根據附註3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應對未能獲得個別工具水平層面的憑證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客戶款項分別作為單獨分組逐一評估。給予關連人士的貸款按個別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獲得的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將定期檢討分類以確保各分類的組成部分繼續保持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征。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虧損，則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應收貿易賬款除外，其相應的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準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確認。

(a) 應用會計政策的重要判斷

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且對財務報表已確認金額造成最重大影響的重要判斷。

(i) 投資物業與自用物業間的分類

本集團決定一項物業是否合資格作為投資物業，並已制定作出該判斷的標準。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得而持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認為，該物業能否產生現金流量，很大程度不受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影響。判斷乃就個別物業作出，以決定附設服務是否重大，令該物業不符合資格作為投資物業。

(ii) 其他無形資產及攤銷

本集團就本集團其他無形資產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攤銷。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按市場需求變動或資產服務輸出的預期用途及技術陳舊程度基準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隨預期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無形資產有跡象顯示會出現減值時作出減值評估。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法由管理層至少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作出檢討。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重大風險會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大調整的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資料包括下列各項：

(i)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貼現率，從而計算現值。

(ii)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其可回收金額時，即高出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值，則存在減值。計量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時，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所得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已增加成本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iii) 應收貿易賬款的預計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賬款的預計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債權人分組內部信貸評級。撥備矩陣是基於本集團的過往違約率，並計及合理可靠且無需花耗不必要成本或資源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在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重新評估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變動。此外，會對出現重大結餘及信貸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單獨評估預計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易受估計變動的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資料於附註22(a)披露。

(iv)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中作出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當時市況以及製造及出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可因競爭對手就嚴峻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作出重大改變。管理層將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重新評估此等估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客戶供應貨品及提供服務的銷售價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1,378,989	942,186
服務收入	413,559	325,742
	1,792,548	1,267,928

本集團隨時間及於某一時間點自銷售貨品及服務收入取得的收入呈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銷售貨品	1,322,195
— 服務收入	90,688
	1,412,883
隨時間確認：	
— 銷售貨品	56,794
— 服務收入	322,871
總計	1,792,548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經營四項可呈報分部，分別為(i)汽車配件生產及銷售(「製造業務」)；(ii)汽車配件貿易(「批發業務」)；(iii)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零售服務業務」)；及(iv)經營4S店及相關業務(「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分部間交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定價。由於核心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的分部業績計量方法，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下文載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製造業務		批發業務		零售服務		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總計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收入	595,182	582,682	234,747	320,936	379,665	364,310	582,954	-	1,792,548	1,267,928
分部間收入	77	200	4	75	-	-	-	-	81	275
分部收入	595,259	582,882	234,751	321,011	379,665	364,310	582,954	-	1,792,629	1,268,203
可呈報分部業績	3,860	14,180	(29,218)	(29,817)	(52,431)	(88,195)	5,206	-	(72,583)	(103,832)
利息收入	740	355	137	1,559	451	359	168	-	1,496	2,273
未分配利息收入	-	-	-	-	-	-	-	-	60,644	2,256
利息收入總額	-	-	-	-	-	-	-	-	62,140	4,529
利息開支	(1,097)	(1,038)	-	-	(853)	(269)	(2,947)	-	(4,897)	(1,307)
未分配利息開支	-	-	-	-	-	-	-	-	(38,611)	(46,578)
利息開支總額	-	-	-	-	-	-	-	-	(43,508)	(47,885)
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	-	-	-	(5,302)	-	-	-	(5,302)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578)	(10,664)	(1,864)	(3,160)	(26,985)	(23,756)	(4,039)	-	(44,466)	(37,580)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	-	-	-	-	-	-	-	(1,473)	(2,337)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	-	-	-	-	-	-	-	(45,939)	(39,917)
可呈報分部資產	424,736	396,133	85,600	103,586	361,459	409,368	1,351,099	-	2,222,894	909,087
添置非流動資產	11,751	14,057	871	3,703	26,083	40,895	15,161	-	53,866	58,655
未分配添置非流動資產	-	-	-	-	-	-	-	-	712	3,905
添置非流動資產總額	-	-	-	-	-	-	-	-	54,578	62,560
可呈報分部負債	352,558	184,562	54,230	76,139	304,113	363,633	671,177	-	1,382,078	624,3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72,583)	(103,832)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虧	223,521	(205,143)
未分配公司開支	(30,558)	(15,785)
未分配融資成本	(38,611)	(46,578)
除稅前合併溢利／(虧損)	81,769	(371,338)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2,222,894	909,087
未分配公司資產	347,263	471,097
合併資產總值	2,570,157	1,380,184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382,078	624,334
未分配公司負債	202,655	537,923
合併負債總額	1,584,733	1,162,2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其他無形資產、商譽及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在地)	1,336,118	792,713	401,649	375,321
美洲	402,623	422,750	—	—
歐洲	19,772	23,414	—	—
亞太地區	34,035	29,051	—	—
	1,792,548	1,267,928	401,649	375,321

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在地點作出。

(d) 主要客戶

本年度，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分散，並無(二零一七年：無)客戶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及盈虧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	152,588	(208,031)
議價收購收益	13,837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2,098	(9,109)
利息收入	62,140	4,529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	83	2,534
投資物業的租金及其他租金收入總額	2,431	2,19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	(1,703)	(722)
政府補貼	1,152	578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78	—
其他	1,199	4,452
	244,003	(203,571)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33,006	39,977
於五年內應付銀行借款利息	10,502	7,908
	43,508	47,8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405,689	888,124
存貨撇減	439	2,765
	1,406,128	890,889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43,788	37,77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1,069	1,06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82	1,076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45,939	39,917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關連人士信貸虧損撥備	9,228	7,143
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	5,302
	9,228	12,445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930	2,000
— 其他服務	3,750	—
經營租賃開支	57,659	58,31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270,759	269,699
退休計劃供款	35,290	22,694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716
其他福利	20,691	33,230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326,740	326,339

* 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61,208,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8,901,000元)，乃關於僱員福利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費用，亦計入上文個別披露的相關總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a)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二零一八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退休計劃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杜敬磊(主席)	-	-	-	-	-	-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	-	-	-	-	-	-
張健行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100	-	-	-	-	100
林雷	100	-	-	-	-	100
張曉亞	100	-	-	-	-	100
	300	-	-	-	-	3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二零一七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退休計劃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杜敬磊(主席)	-	-	-	-	-	-
非執行董事：						
應偉	-	-	-	-	-	-
王振宇	-	-	-	-	-	-
張健行	-	-	-	-	-	-
李毅*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100	-	-	-	-	100
林雷	100	-	-	-	-	100
張曉亞	100	-	-	-	-	100
	300	-	-	-	-	300

*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酌情花紅、獎勵金、僱主退休計劃供款或董事離職補償(二零一七年：無)。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本集團支付的酬金(二零一七年：一名)。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張健行	-	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並無董事(二零一七年：無)，彼等的酬金於上文附註10(a)呈列的分析內反映。

向該五名(二零一七年：五名)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4,625	6,630
退休計劃供款	142	139
股份付款	—	242
總計	4,767	7,011

該五名(二零一七年：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一八年 員工人數	二零一七年 員工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4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
總計	5	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的稅項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8,923	4,2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375)	178
	4,548	4,447
遞延稅項		
源自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淨額	23,416	(5,815)
	27,964	(1,368)

(b)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同樣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有稅率計算。

本年度適用的中國所得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本公司一家主要中國附屬公司重續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三年按優惠所得稅率15%(二零一七年：15%)繳稅。

(c) 按適用稅率計量的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81,769	(371,338)
按25%(二零一七年：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0,442	(92,835)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903	1,518
未確認稅項虧損	48,314	27,155
稅務優惠及稅務豁免的影響	(1,643)	(2,384)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35,677)	64,14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375)	178
投資物業估值產生的土地增值稅	-	852
稅項開支/(抵免)	27,964	(1,3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3.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7,833,000元(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315,465,000元)及本年度已發行5,870,809,000股(二零一七年：4,648,954,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基準計算，計算如下：

(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4,840,772	4,576,606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3,326
轉換可換股債券的影響	7,206	69,022
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1,022,83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870,809	4,648,954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相同，原因為包括本公司的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在內的潛在普通股影響為反攤薄。

14. 其他綜合收入，除稅後

(a) 有關其他綜合收入各組成部分的稅務影響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除稅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除稅項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 金額 人民幣千元	稅項開支 人民幣千元	扣除稅項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0,190	—	20,190	9,831	—	9,831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30,933	—	30,933	—	—	—
	51,123	—	51,123	9,831	—	9,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其他綜合收入，除稅後(續)

(b) 其他綜合收入的組成部分，包括重新分類調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期內確認的匯兌差額	20,190	9,831
期內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匯兌儲備淨變動	20,190	9,831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期內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30,933	778
轉撥至損益金額的重新分類調整：		
出售收益	—	(1,019)
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遞延稅項淨額	—	241
期內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公平價值儲備淨變動	30,93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機械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傢俬 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值	6,963	55,461	54,023	37,940	5,769	22,294	182,450
添置	32,623	91	-	17,972	1,497	10,377	62,560
完成時轉撥	(36,071)	5,398	29,732	909	-	32	-
出售	-	-	-	(287)	(444)	(528)	(1,259)
年內折舊費用	-	(4,164)	(13,835)	(9,211)	(2,040)	(8,522)	(37,77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9	-	45	5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3,515	56,786	69,920	47,332	4,782	23,698	206,033
添置	26,536	393	-	14,530	8,868	4,251	54,578
完成時轉撥	(23,737)	-	22,457	1,280	-	-	-
出售	-	(33)	(115)	(720)	(9,465)	(1,792)	(12,125)
年內折舊費用	-	(3,896)	(18,512)	(11,099)	(3,389)	(6,892)	(43,78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	-	2,490	2,894	22,232	2,274	29,89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期末賬面淨值	6,314	53,250	76,240	54,217	23,028	21,539	234,5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515	92,404	124,187	153,741	21,263	78,339	473,449
累計折舊及減值	-	(35,618)	(54,267)	(106,409)	(16,481)	(54,641)	(267,416)
	3,515	56,786	69,920	47,332	4,782	23,698	206,03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314	92,408	152,425	190,134	47,720	91,055	580,056
累計折舊及減值	-	(39,158)	(76,185)	(135,917)	(24,692)	(69,516)	(345,468)
	6,314	53,250	76,240	54,217	23,028	21,539	234,588

本集團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均位於香港以外地區。本集團的若干樓宇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於一月一日	29,152	30,221
年內攤銷費用	(1,069)	(1,06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83	29,152
成本	37,801	37,801
累計攤銷	(9,718)	(8,649)
賬面淨值	28,083	29,152

本集團於香港境外持有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權益以中期租賃持有。

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6,398	43,864
公平價值變動	7	83	2,53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81	46,398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境外，其中投資物業人民幣21,87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426,000元)及人民幣24,61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972,000元)分別以長期及中期年期持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海加策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按下列基準重估投資物業的價值人民幣46,48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6,398,000元)，該事務所為獲中國相關估值機構認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對所估值物業的位置及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

估值乃經參考下列事項達致：(i)類似物業的市場交易價格實況；(ii)根據現有租約所持物業目前的租金及租賃的復歸收入潛力；及(iii)土地價值連同工業樓宇的重置成本。

本集團自其投資物業賺取物業租金收入，該等投資物業全部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詳情載於附註7及31。

若干投資物業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18. 商譽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19	43,919

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商譽，於收購時分配至預期將從該業務合併中受惠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續)

商譽的賬面值分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 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43,919	43,9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19	43,919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本公司董事經參照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發出的專業估值報告後，按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計算所有可收回金額乃採用基於董事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則按3%(二零一七年：3%)的估計比率預測。增長比率並無超越現金產生單位所營運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使用價值計算方式所採用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毛利率	19-24	18-30
於預測年期內的增長率	3-7	3-9
貼現率	20.03-21.12	21.24-22.31

董事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加權平均增長率乃與各行業一般採納的預測貫徹一致。所採用貼現率並未計入稅項，反映相關分部的特定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合作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5,857	10,181	56,038
年內攤銷費用	–	(1,076)	(1,076)
年內減值	(5,302)	–	(5,30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0,555	9,105	49,660
年內攤銷費用	–	(1,082)	(1,08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555	8,023	48,57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4,843	10,816	285,6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234,288)	(2,793)	(237,081)
賬面淨值	40,555	8,023	48,57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4,843	10,816	285,6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234,288)	(1,711)	(235,999)
賬面淨值	40,555	9,105	49,66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無形資產包括(i)若干商標；(ii)有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合作協議。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18。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成本為人民幣274,84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74,843,000元)的商標具無限使用年期，原因為其被視為可以最低成本重續。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會且有能力繼續重續商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於中國成立的 實體的法律形式	註冊資本／股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經營地點
<i>直接持有權益：</i>						
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Progress」)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二年 四月八日	-	50,000美元 普通股	5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New Focus Auto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日	-	1美元 註冊資本	1美元	100%	銷售汽車配件／香港
<i>間接持有權益：</i>						
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紐福克斯光電」)	中國 二零零一年 四月二十四日	外商獨資企業	67,800,000 美元註冊資本	67,8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中國
遼寧新天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新天成」)	中國 二零零九年 一月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50.098%	汽車產品貿易／中國
山東新焦點龍盛汽車配件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4,012,700美元 註冊資本	4,012,700美元	59%	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中國
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北京愛義行」)	中國 一九九七年 九月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8,5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8,500,000元	58.2%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銷售汽車產品／中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於中國成立的 實體的法律形式	註冊資本/股本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經營地點
山東行者汽車用品服務 有限公司(「山東行者」)	中國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五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 務；銷售汽車產品/中 國
山東鼎康汽車用品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五年 十月十三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10,000,000元	60%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 服務；銷售汽車產品/ 中國
湖北愛義行汽車服務 有限公司 (「湖北愛義行」)	中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0,000,000元	36%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 服務；銷售汽車產品/ 中國
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 (「浙江歐特隆」)	中國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8,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8,000,000元	50.098%	汽車產品貿易/中國
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長春廣達」)	中國 二零零二年 一月三十一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47,8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47,800,000元	61%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 服務；銷售汽車產品/ 中國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馳豐 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六年 八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50,000元	100%	投資控股/中國
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 二月九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 627,339,666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627,339,666元	100%	分銷汽車保險及 金融產品； 銷售汽車產品/中國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會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淨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非控制權益」)的三間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北京愛義行及長春廣達的有關資料。以下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乃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遼寧新天成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百分比	49.902%	49.902%
流動資產	79,272	102,418
非流動資產	6,534	7,879
流動負債	(88,207)	(82,867)
非流動負債	(692)	(692)
淨(負債)/資產	(3,093)	26,738
非控制權益賬面值	(1,543)	13,342
收入	236,195	322,370
年度虧損	(29,461)	(31,041)
綜合收益總額	(29,461)	(31,041)
非控制權益應佔虧損	(14,701)	(15,490)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28,834	(143)
投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流量	(518)	784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流量	(30,000)	5,000

上述財務資料指遼寧新天成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浙江歐特隆)的綜合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北京愛義行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百分比(有效)	47.05%	45.29%
流動資產	90,729	101,230
非流動資產	132,452	159,913
流動負債	(357,934)	(337,485)
非流動負債	(2,005)	(2,276)
淨負債	(136,758)	(78,618)
非控制權益賬面值	(72,792)	(40,976)
收入	324,744	300,254
年度虧損	(70,023)	(82,439)
綜合收益總額	(70,023)	(82,439)
非控制權益應佔虧損	(32,950)	(37,338)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71,937	(9,8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2,637)	(38,798)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流量	(51,799)	27,148

上述財務資料指北京愛義行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全資附屬公司山東行者及北京愛義行擁有60%股權的湖北愛義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長春廣達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制權益百分比	39%	39%
流動資產	37,554	45,608
非流動資產	72,466	74,235
流動負債	(14,518)	(14,417)
非流動負債	(10,798)	(10,798)
淨資產	84,704	94,628
非控制權益賬面值	29,466	35,290
收入	54,921	64,056
年度(虧損)/溢利	(9,485)	763
綜合收益總額	(9,485)	763
非控制權益應佔虧損	(5,409)	(1,336)
經營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流量	(2,122)	3,39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183)	(87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	(69)

上述財務資料指長春廣達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其中包括長春廣達擁有60%股權的長春廣達二手車經紀有限公司。

21. 存貨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1,994	37,660
在製品	33,020	21,643
製成品	62,608	27,539
商品貨物	379,264	91,144
	516,886	177,9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238,805	175,210
減：信貸虧損撥備	(17,567)	(13,578)
	221,238	161,632

(i) 給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60天。

(ii) 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75,828	73,132
31天至60天	76,308	49,084
61天至90天	18,051	22,822
超過90天	68,618	30,172
	238,805	175,210
減：信貸虧損撥備	(17,567)	(13,578)
	221,238	161,632

(iii) 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7(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附註(i))	196,495	367,713
按金及預付款項	120,018	36,746
4S經銷業務的按金及預付款項	45,518	—
向僱員墊款	3,563	15,748
可收回增值稅	18,603	6,52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應收代價	—	3,847
應收供應商回扣	85,843	—
其他	53,429	12,639
	523,469	443,214
減：信貸虧損撥備	(6,263)	(950)
	517,206	442,264

(i) 應收貸款

貸款予深圳佳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向深圳市佳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深圳佳鴻」)作出的貸款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七年：貸款人民幣123,5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向深圳佳鴻授予委託貸款人民幣100,000,000元後，本公司透過其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向深圳佳鴻提供進一步貸款人民幣190,000,000元，當中人民幣30,000,000元為就總採購協議項下向深圳佳鴻提供的履約保證金。

於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深圳佳鴻償還貸款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0,0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及人民幣66,5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所有貸款及履約保證金已逾期。該等貸款按年利率12厘計息，或就逾期支付每日0.05厘的罰息。

22. 應收貿易賬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i) 應收貸款(續)

貸款予深圳佳鴻(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貸款：

- 由深圳佳鴻兩名股東各自作為擔保人擔保，彼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持有深圳佳鴻85%股權；
- 由深圳佳鴻擁有的十三間附屬公司作為擔保人擔保；
- 由深圳佳鴻兩間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各自的全部股份作抵押；及
- 由深圳佳鴻兩名主要股東其中一名間接擁有80%權益的礦業公司的30%股份作抵押。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深圳佳鴻已清償所有未償還貸款。

貸款予利豐鼎盛及應收利豐鼎盛利息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本公司與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鼎盛」，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由杜敬磊先生擔任董事)訂立貸款協議，以向利豐鼎盛提供為期12個月本金額為290,000,000港元的貸款。年利率為12厘。

有關貸款乃以利豐鼎盛35間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作抵押。有關35間附屬公司亦為本集團收購目標，待作出進一步評估。倘完成所提述收購事項，則本公司有權以本公司應付代價償還貸款結餘連同任何應計利息。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本公司附屬公司與利豐鼎盛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收購利豐鼎盛35間附屬公司。

貸款予獨立第三方

應收貸款指本集團向四名獨立第三方所提供年利率為5厘的計息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已向獨立第三方收取人民幣131,430,000元。倘不計及有關逾期貸款的利息或罰息，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餘下應收款項結餘為人民幣26,053,000元。

(ii) 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7(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552,309	157,051
須償還銀行借款如下： 應要求或一年內	552,309	157,051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乃由以下各項作抵押：(i)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6,48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9,671,000元)的本集團若干樓宇；(ii)人民幣14,66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157,000元)的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iii)人民幣46,48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6,398,000元)的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iv)人民幣287,61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零元)的本集團若干存貨；(v)人民幣2,822,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零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vi)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及其配偶授出的個人擔保；(vi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大部分銀行貸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4.00厘至10.80厘(二零一七年：年利率4.00厘至6.09厘)。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	524,799	131,000
美元(「美元」)	27,510	26,051
	552,309	157,0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a)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140,018	119,415
31天至60天	39,870	55,976
61天至90天	38,656	17,264
超過90天	97,624	50,100
	316,168	242,755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的平均信貸期為60天。

(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	140,413
應付工資	34,835	23,552
其他應付稅項	7,766	4,486
預收一名投資者款項	—	188,975
其他	141,393	70,737
4S經銷業務的應收款項	34,144	—
應付利息	306	—
	218,444	428,163

(c)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預收款項	214,320	—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與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有關的預收款項人民幣140,413,000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年內確認且被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35,210,000元。

提供的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通常為期一年。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須披露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海通可換股債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合約 人民幣千元	換股權 人民幣千元	主合約 人民幣千元	換股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183,834	–	183,834
發行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190,999	39,129	–	–	230,128
隱含利息開支	10,892	–	29,085	–	39,977
已付利息	–	–	(10,191)	–	(10,191)
換股權之公平價值變動(附註38(b))	–	208,031	–	–	208,031
轉換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55,352)	(87,042)	–	–	(142,394)
贖回海通可換股債券	–	–	(191,324)	–	(191,324)
匯兌調整	(1,252)	(145)	(11,404)	–	(12,80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45,287	159,973	–	–	305,260
隱含利息開支	33,006	–	–	–	33,006
已付利息	(11,720)	–	–	–	(11,720)
換股權之公平價值變動(附註38(b))	–	(152,588)	–	–	(152,588)
轉換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5,379)	(2,213)	–	–	(7,592)
匯兌調整	8,134	8,020	–	–	16,15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328	13,192	–	–	182,520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公司根據其簽署的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向 High Inspiring Limited (「High Inspiring」，為一間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30,681,500元)的可贖回可換股票據(「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553,075元後，本集團可動用的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30,128,425元。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息票利率為7厘，須每半年在各年的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到期後支付。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將為發行日期起滿兩週年，即二零一九年九月，及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以初步轉換價每股0.306085港元(可作若干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25. 可換股債券(續)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續)

除非先前已根據條件贖回、轉換或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到期日以支付下列金額的方式贖回可換股債券全部未償還本金額：(i)基本贖回金額；(ii) 7%應計及未付利息；(iii)任何15%應計及未付的違約利息；(iv)將提供予High Inspiring與基本贖回金額合計的溢價，按基本贖回金額每年12%的投資回報率及按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至有關贖回日期計算，並計及可換股債券的全部已付利息及上述第(ii)項所指的任何應計及未付利息，但不包括任何已付的違約利息或任何應計及未付的違約利息；及(v)根據交易文件向持有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應計及未付款項。

作為建銀國際的擔保，本公司控股股東CDH Fast Two Limited以建銀國際為受益人押記其於本公司所擁有的股份(見附註32(a)(v))。

發行時，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換股權公平價值乃根據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出具的專業估值報告，按二項式模式計算並視作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價值指主合約的價值，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初步確認衍生工具及主合約經扣除發行成本後分別合共人民幣39,129,000元及人民幣190,999,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日，High Inspiring轉換部分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本集團按轉換價0.306085港元向建銀國際配發及發行合共253,197,640股股份。於轉換日，換股權的公平價值為人民幣87,042,000元，其中公平價值的變動人民幣75,833,000元已計入損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換股權的公平價值為人民幣159,973,000元，其中公平價值的變動人民幣132,198,000元已計入損益。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總額為人民幣208,031,000元。

計及上述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能遵守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若干契諾規定，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及本集團綜合負債總額相對綜合資產總值的比率。誠如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所載，倘本集團未能遵守契諾，有關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餘額將須應要求支付。因此，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人民幣305,26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流動負債。

25. 可換股債券(續)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續)

根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相關的條款和條件，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項下的轉換價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由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280511港元。於接獲High Inspiring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轉換通知後，就轉換本金額為800,000美元的部分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按每股轉換股份0.280511港元的轉換價向High Inspiring配發及發行22,102,520股轉換股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未轉換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

海通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本公司向海通國際金融產品有限公司(「海通國際」)發行本金額為2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52,832,500元)的可贖回可換股債券(「海通可換股債券」)。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156,000元後，本集團可動用的海通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52,676,500元。海通可換股債券的息票利率為6厘，須每半年在各年的一月十三日及七月十三日到期後支付。海通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將為發行日期起滿兩週年，即二零一七年七月，及海通可換股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以初步轉換價每股3.00港元(可作若干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發行時，海通可換股債券換股權的公平價值乃根據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出具的專業估值報告，按二項式模式計算並視作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價值指主合約的價值，分類為其他金融負債。海通可換股債券的初步確認衍生工具及主合約經扣除發行成本後分別合共人民幣23,723,000元及人民幣128,954,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換股權的公平價值為人民幣5,869,000元，其中公平價值的變動人民幣19,330,200元已計入損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海通可換股債券的若干條款已經本公司及海通國際進行修訂或隨時間過去而變更，導致滿足了指定為權益的條件。因此，本公司將公平價值人民幣1,619,000元的換股權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贖回所有海通可換股債券，總金額為29,590,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準備及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174	3,357	24,299	2,336	31,166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59)	694	3,340	1,476	5,451
收購附屬公司	1,010	-	-	-	1,01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 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2,125	4,051	27,639	3,812	37,627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	407	407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1,672	489	(25,912)	77	(23,674)
收購附屬公司	4,138	-	-	-	4,13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35	4,540	1,727	4,296	18,498

遞延稅項資產已就上述項目確認，乃由於董事認為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及上述項目可供使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董事認為，該等稅項虧損利益不大可能在到期前變現，故本集團有未確認結轉稅項虧損人民幣128,84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7,083,000元)。未確認稅項虧損到期年度如下：

中國實體到期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	8,702
二零一九年	19,582	18,293
二零二零年	24,211	19,177
二零二一年	9,223	3,742
二零二二年	27,510	27,169
二零二三年	48,314	-
	128,840	77,0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投資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物業的公平 價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應計 補貼收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034)	(8,406)	(192)	(22,632)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1,595	(1,231)	—	36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439)	(9,637)	(192)	(22,268)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270	(12)	—	25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69)	(9,649)	(192)	(22,010)

上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可互相抵銷。

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中國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或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有關盈利。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有關而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額約為人民幣23,11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8,58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附註(i))	44,232	-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成本人民幣13,299,000元投資非上市股本證券。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變動金額約為人民幣30,933,000元，確認至其他綜合收入。有關非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價值的詳情載於附註38(b)。

28.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年初	4,840,772	484,078	398,481	4,576,606	457,661	376,184
轉換可換股債券	25	22,102	2,210	253,198	25,320	21,365
根據期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35	-	-	10,968	1,097	932
根據認購協議發行的股份(附註)	1,904,762	190,476	155,886	-	-	-
於年末	6,767,636	676,764	556,286	4,840,772	484,078	398,481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向Fame Mountain Limited發行1,904,761,905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認購股份，發行價為0.42港元，總代價(扣除費用前)為800,000,000港元。

29. 儲備

(i) 本集團的儲備

(a) 股份溢價

結餘指就發行股份已收取代價高於已發行股份相關面值的差額。應用股份溢價賬須受開曼群島適用法例所監管。

(b) 法定儲備金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轉撥不少於除稅後溢利(按中國適用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累積至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

法定儲備金僅可於各自董事會批准後，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c) 企業擴充基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企業法律及附屬公司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將其年度法定淨利潤(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的5%轉撥至企業擴充基金。

(d) 資本贖回儲備

當全數動用本公司溢利贖回或購回公司股份時，則出現資本贖回儲備，而因註銷已贖回或購回股份以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金額減少金額將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倘股份贖回或購買全部或部分動用發行新股所得款項進行，且此等所得款項總額少於總面值，有關差額將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29. 儲備(續)

(i) 本集團的儲備(續)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已根據附註4(v)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f) 可換股債券儲備

結餘指由本公司發行且已根據附註4(n)所載可換股債券採用之會計政策確認之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

(g)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購股權儲備、物業重估儲備及公平價值儲備。

購股權儲備指實際或估計授予本公司僱員及其他人士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的公平價值，並根據附註4(x)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

物業重估儲備指重估物業(投資物業除外)產生之收益/虧損。此項儲備之結餘全數不得分派。

公平價值儲備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持有的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累計淨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儲備(續)

(ii) 本公司的儲備

	附註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76,899	84,242	1,619	(23,221)	19,363	(805,602)	153,300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8,634	-	(355,407)	(346,773)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35	-	-	-	-	716	-	716
被沒收的購股權轉讓		-	-	-	-	(1,349)	1,349	-
轉換可換股債券		121,029	-	-	-	-	-	121,029
贖回可換股債券	25	-	-	(1,619)	-	-	1,619	-
行使購股權		4,971	-	-	-	(1,245)	-	3,72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002,899	84,242	-	(14,587)	17,485	(1,158,041)	(68,00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	-	-	-	-	(2,108)	(2,108)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24,171	-	(135,440)	(111,269)
被沒收的購股權轉讓		-	-	-	-	(647)	647	-
轉換可換股債券		5,673	-	-	-	-	-	5,673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發行的股份		473,647	-	-	-	-	-	473,647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2,219	84,242	-	9,584	16,838	(1,294,942)	297,941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計息，並存入近期並無違約紀錄及信譽可靠之金融機構。

(b) 已抵押定期存款

已抵押定期存款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發行銀行承兌匯票之保證金	4,500	4,5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抵押存款以擔保本集團任何銀行貸款(二零一七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載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或將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附註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 債券 人民幣千元	預收投資者 款項(包括於 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57,051	305,260	188,975	651,286
投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淨額		374,715	-	-	374,715
投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總額		374,715	-	-	374,715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根據股份認購協議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4	-	-	(188,975)	(188,975)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630,340	-	-	630,340
償還借款		(614,985)	-	-	(614,985)
已付利息		(5,314)	(11,720)	-	(17,034)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總額		10,041	(11,720)	(188,975)	(190,654)
匯兌調整		-	16,154	-	16,154
公平價值變動		-	(152,588)	-	(152,588)
其他變動：					
轉換可換股債券	25	-	(7,592)	-	(7,592)
利息開支		10,502	33,006	-	43,508
其他變動總額		10,502	25,414	-	35,91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52,309	182,520	-	734,829

(d)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部分代價通過抵銷向賣方提供的其他借款予以結清。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2,841	2,459
已授權但未訂約	50,576	59,774
	63,417	62,233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作為承租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49,318	55,240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302,704	128,402
五年後	117,141	22,472
	569,163	206,114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其投資物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收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979	2,142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2,646	4,247
五年後	—	1,134
	4,625	7,5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並無於此附註披露。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間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關連人士交易

(i)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連公司(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給予Car House Investment Limited (「Car House」)的貸款	—	24,651
向以下擁有共同董事的公司銷售貨品：		
錫林郭勒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2,039	—
內蒙古利豐慶宇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1,882	—
內蒙古利豐泰宇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811	—
其他	519	—
向以下擁有共同董事的公司購買貨品：		
內蒙古鈺盛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1,944	—
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	1,742	—
巴彥淖爾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774	—
內蒙古利豐慶宇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497	—
其他	599	—
向以下擁有共同董事的公司支付租賃開支：		
內蒙古利豐汽車有限公司	2,896	—
呼和浩特市利豐實業有限公司	970	—
呼倫貝爾市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738	—
興安盟利豐恒泰汽車銷售有限責任公司	621	—
通遼市通華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590	—
其他	81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關連人士交易(續)

(i) (續)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本公司附屬公司Perfect Progress與Car House(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由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人員全資擁有)訂立貸款協議，本金額新臺幣(「新臺幣」)110,000,000元，為期三年，該貸款為不計息。

貨品乃按本集團的一般價單銷售並予以折扣，以反映所購買數量及與訂約方的關係。

(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擁有人授予附屬公司其自有物業金額為人民幣18,01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183,000元)的債權作為債權人抵押品。

(iii)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層成員(其亦為本集團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擁有人)為附屬公司所獲授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000,000元)提供擔保(連同其他擔保)。

(iv) 與重要管理層人員的交易

於年內與重要管理層人員的交易(包括附註10(a)所披露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4,110	5,329
退休計劃供款	115	96
股份付款	-	410
總計	4,225	5,835

酬金總額計入「僱員福利開支」內(見附註9)。

(v) 根據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CDH Fast Two Limited(「CDH」，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已訂立一份股份押記協議，據此，CDH將以High Inspiring為受益人就發行金額為35,000,000美元的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押記(其中包括)其所持有的2,889,580,226股股份。

(vi) 有關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上述第(i)、(ii)、(iii)、(iv)及(v)項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除第(v)項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原因為該等交易低於第14A.76(1)條的最低門檻規定或符合第14A.90條項下上市發行人集團收取財務援助的豁免標準。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公佈上述第(v)項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的重大應收賬款結餘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Car House	24,262	24,262
新焦點麗車坊	12,679	15,006
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	443,992	—
通遼市通華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49,036	—
赤峰市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44,132	—
興安盟利豐恒泰汽車銷售有限責任公司	42,222	—
呼倫貝爾市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25,295	—
包頭市利豐汽車貿易服務有限公司	20,860	—
寧波北輪慧東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10,800	—
錫林郭勒盟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8,581	—
內蒙古利豐五菱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7,898	—
寧波勝藍財務服務有限公司	4,280	—
鄂爾多斯市天意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3,382	—
呼和浩特市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1,395	—
其他	4,264	—
	703,078	39,2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關連人士交易(續)

(c)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的重大應付賬款結餘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北京宇陽世紀貿易有限公司	1,211	1,219
赤峯市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19,514	
通遼市通華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17,794	—
內蒙古鈺盛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6,389	—
內蒙古利豐汽車有限公司	3,935	—
呼和浩特市利豐實業有限公司	1,766	—
內蒙古利豐泰奇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1,754	—
錫林郭勒盟利豐汽車行有限公司	1,698	—
內蒙古利豐五菱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1,524	—
包頭市利豐汽車貿易服務有限公司	1,024	—
其他	9,914	1,500
	66,523	2,719

(d)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和最終控股方分別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CDH Fast Two Limited及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該等實體並無編製可供公共用途的財務報表。

33. 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報告年度後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34.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其所登記註冊的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計劃」），據此，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有關的當地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已經累計規定的退休金供款，於該等供款到期時匯入相關社保辦公室。社保辦公室負責向計劃涵蓋的退休僱員作出福利付款。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退休金福利付款的其他重大責任。

35.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透過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股東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並於同日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舊計劃」）。新計劃主要目的為激勵及獎勵為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根據新計劃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149,5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本公司普通股。所授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0.5港元，等同於授出日股份收市價，每位承授人獲授的購股權有效期自授出日期翌日起計為期五年（即有效期直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三批購股權的每批（相當於平均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將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可予行使，並須達成若干表現目標及本公司向每位承授人發出的授出函中所載的其他歸屬條件後方可歸屬。

為換取授出購股權所取得服務的公平價值乃經參考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計量。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價值估算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

本集團攤銷上述按有關歸屬期計算的購股權公平價值。因此，金額人民幣零元於二零一八年作為股本結算股份付款於損益扣除（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16,000元）。

於二零一八年，並無購股權已由承授人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二零一七年：10,967,861股），而4,051,003份購股權被沒收（二零一七年：15,932,532股）。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計劃的可行使購股權數目為88,659,720份（二零一七年：92,710,723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續)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八年

到期日	行使價每股港元	購股權		
		授予董事 千份	授予僱員 千份	總計 千份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0.5	—	88,660	88,660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0.5	0.5	0.5

二零一七年

到期日	行使價每股港元	購股權		
		授予董事 千份	授予僱員 千份	總計 千份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0.5	—	92,711	92,711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	0.5	0.5	0.5

36.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i)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23及25披露的借款及可換股債券)；(ii)附註30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iii)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28披露的股本及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等構成。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人員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架構。作為檢討其中一環，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資本架構及對其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淨債務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734,829	462,31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138,960)	(137,444)
淨債務狀況	595,869	324,86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999,448	196,421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59.6%	165.4%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銀行及其他借款、應收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及可換股債券。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票據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以及時有效的方式實施適當措施。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有關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就銀行現金存款而言，因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本集團認為面對的信貸風險低。現有交易對手於過往並無違約。因此，估計銀行現金預期信貸風險率接近零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撥備。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對所有應收貿易賬款採用全期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賬款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確定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數。其考慮可得的合理且可靠的前瞻性資料。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別重大的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已分別作出減值評估。本集團根據客戶背景及聲譽、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評估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向個別客戶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以及進行商品零售分銷。於年末，三大債務人及最大債務人分別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約**36.88%**及**15.83%**(二零一七年：**28.12%**及**15.56%**)。鑒於過往與該等債務人的業務往來及應收該等債務人款項的良好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尚未收回的應收該等債務人(下文所披露與已減值應收貿易賬款相關的債務人除外)款項結餘本質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時長、財務實力及是否與債務人存有任何糾紛，定期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

對於所有要求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注重客戶過往按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有關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戶業務營運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應收貿易賬款由發出賬單當日起計**0**至**36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採用撥備矩陣計算)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記錄並未就不同客戶分部顯示重大不同虧損模式，故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會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間作進一步區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下列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應收貿易賬款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項目(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低風險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及並無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透過內部建立的資料或外部資源，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撤銷	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日後並無實際收回可能	撤銷款項	撤銷款項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該等金融資產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內部信貸評級	十二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22(a))	低風險(附註(a))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799	
	呆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428	
	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348	
	撤銷	撤銷款項	14,992	17,567
<hr/>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包括 其他應收款項及 應收關連人士 款項)	低風險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9,663	
	呆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	
	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95	
	撤銷	撤銷款項	950	10,708

附註：(a) 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以個別結餘基準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在內的期末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應收貿易賬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包括其他應收 款項及應收 關連人士款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3,578	950
重新計量	1,183	3,336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4,761	4,286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2,806	6,42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17,567	10,708

應收貿易賬款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無法合理預期收回的指標包括(但不限於)債務人未能實行與本集團的還款計劃，及無法就逾期超過60日至90日的賬款作出合約付款。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以減值虧損淨額呈列。先前撇銷而其後回收金額計入相同項目。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的信貸質素經參考對手方過往違約率及對手方金融地位的歷史資料作出評估。董事認為，由於應收款項良好的過往收款記錄，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的信貸風險低。因此，估計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估為微不足道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人民幣6,42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遵守賬面值為人民幣182,52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5,260,000元)的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附註25)的契諾規定。違反契諾規定可能導致相關融資變為須應要求償還。根據最近與建銀國際進行的聯繫，其無意要求即時還款。本集團亦與建銀國際磋商修訂契諾規定，以確保持續遵守契諾規定。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此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金額，或倘為浮息，則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的利率計算)及本集團須償還款項的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賬面值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552,309	586,344	586,344	-	-	-
應付貿易賬款	316,168	316,168	316,168	-	-	-
其他應付款項	218,444	218,444	218,444	-	-	-
可換股債券	169,328	194,603	194,603	-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66,523	66,523	66,523	-	-	-
總計	1,322,772	1,382,082	1,382,082	-	-	-
二零一七年						
已抵押銀行及其它借款	157,051	160,508	160,508	-	-	-
應付貿易賬款	242,755	242,755	242,755	-	-	-
其他應付款項	428,163	428,163	428,163	-	-	-
可換股債券	145,287	191,939	191,939	-	-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2,719	2,719	2,719	-	-	-
總計	975,975	1,026,084	1,026,084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附註25披露的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大部分銀行借款以固定利率發行，令本集團承擔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倘利率整體上調／下調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年內虧損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將增加／減少人民幣552,309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39,674元)。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利率的潛在波動。本集團借款的利率及還款期於附註23披露。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與其業務有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買賣而承擔外匯風險。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

本集團亦面對以美元列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產生的外匯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承擔來自以與其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所列值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貨幣風險。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美元	千港元	新臺幣千元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188	151,000	166,757	12,77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07)	(500)	(4)	(9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 已抵押定期存款	5,657	2,771	1,458	3,763
銀行借款	(4,000)	—	—	(4,000)
整體淨風險	17,438	153,271	168,211	11,6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外匯風險(續)

下表顯示因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的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本集團本年度虧損及累計虧損以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的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結餘，該等結餘以放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下述正數顯示於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時虧損減少或溢利及其他權益增加。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則對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權益造成同等的相反影響，而以下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匯率上升	對年內虧損及累計虧損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其他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對年內虧損及累計虧損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其他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993	-	5%	2,884	-
港元	5%	6,715	-	5%	2,750	-
新臺幣	5%	1,251	-	5%	1,034	-
		13,959	-		6,668	-

敏感度分析乃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出現匯率變動，並已應用於本集團各實體，而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外匯風險於結算日已存在，而所有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維持不變的假設釐定。

所述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直至下個報告期間結算日止期間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上表所呈列分析結果代表對年內本集團各實體的業績，及對就呈列而言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適用匯率將個別功能貨幣兌換為人民幣計算得出的權益的綜合影響。分析按與二零一七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可分類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貸款及應收款項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 已抵押定期存款)	1,561,879	1,561,879	774,037	774,037
金融負債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94,876	1,494,876	831,227	831,227
— 按公平價值計量的可換股債券 內嵌的換股權	13,192	13,192	159,973	159,973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根據下列因素釐定：

-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參考市場所報價格釐定。
- 根據一般公認的定價模式，按使用可觀察現時市場交易及交易所報類似工具的價格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根據或然代價安排被購買方的財務表現預測及其他計量，釐定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董事認為於公平價值計量輸入資料中並無合理可能替代假設。

(b)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有關公平價值乃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平價值等級。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價值。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致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下表提供按可觀察公平價值程度歸入第一至三級的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價值計量)的分析：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				
金融資產	–	44,232	–	44,232
可換股債券內嵌的換股權	–	–	(13,192)	(13,19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換股債券	–	–	(159,973)	(159,97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人民幣44,232,000元(二零一七年：不適用)的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分類為第二級計量。

下表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的分析。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 等級	估值方法 及關鍵 輸入數據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44,232	第二級	市場比較	不適用
金融負債				
可換股債券內嵌的 換股權	(13,192)	第三級	二項式期 權定價模式	貼現率 無風險利率(香港) 16.43% 無風險利率(美國) 1.75% 波幅 2.584% 54.9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年內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一月一日	—	—
收購付款	13,299	—
年內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淨額	30,93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32	—

可換股債券內嵌的換股權的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而公平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乃為預期波幅。公平價值計量與預期波幅為正相關。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當預期波幅下降／上升5%，本集團的溢利應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2,350,000元／人民幣1,91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657,000元／人民幣2,157,000元)。

年內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內嵌的換股權：		
於一月一日	(159,973)	—
發行可換股債券(附註25)	—	(39,129)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附註25)	152,588	(208,031)
轉換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附註25)	2,213	87,042
匯兌調整	(8,020)	1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92)	(159,9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時，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40.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804,501	504,205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2(b)	24,262	24,262
		828,763	528,467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1,060	258,59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569	47,475
		224,629	306,065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30	198,793
可換股債券	25	182,520	305,260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5,615	—
		199,165	504,053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25,464	(197,98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54,227	330,479
淨資產		854,227	330,47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556,286	398,481
儲備	29(ii)	297,941	(68,002)
權益總額		854,227	330,4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向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收購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創贏」)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約為人民幣635,219,000元。創贏公司主要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包括(i)銷售汽車及提供售後服務(主要包括修理及維修服務)；及(ii)分銷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

收購代價及所收購的資產淨值詳情如下：

收購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付現金	391,006
以授予其他賣方借款抵銷	244,213
收購總代價	<u>635,219</u>

因收購事項所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29,890
遞延稅項資產	4,138
應收貿易賬款	23,810
存貨	361,75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4,798
應收供應商回扣	74,328
可退回稅款	2,082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650,96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1,205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56,4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8,981)
應付稅項	(3,834)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91,935)
借貸	(374,715)
已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值	667,084
減：非控制權益	(18,028)
減：代價	<u>(635,219)</u>
議價購買	<u>13,83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收購附屬公司(續)

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收購向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546,105,000元及淨虧損人民幣3,800,000元。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發生，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備考收入及虧損應分別為人民幣2,599,240,000元及人民幣31,465,000元。本集團董事認為該等備考數字代表合併集團按年計算的表現概約計量，以於日後期間就比較提供一個參考值。

買入代價－現金流出：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391,006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1,205)
現金流出淨額	<u>349,801</u>

42. 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號初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過渡方法設計，不再重列比較資料。會計政策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披露。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業績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92,548	1,267,928	1,292,665	1,254,191	1,397,49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1,769	(371,338)	(145,811)	(103,302)	(26,379)
所得稅	(27,964)	1,368	(2,507)	(645)	(9,422)
年度溢利／(虧損)	53,805	(369,970)	(148,318)	(103,947)	(35,801)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07,833	(315,465)	(123,459)	(90,967)	(43,223)
非控制權益	(54,028)	(54,505)	(24,859)	(12,980)	7,422
	53,805	(369,970)	(148,318)	(103,947)	(35,801)

資產與負債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2,570,157	1,380,184	1,212,834	1,319,032	1,188,415
負債總額	(1,584,733)	(1,162,257)	(783,667)	(734,319)	(648,118)
資產淨值	985,424	217,927	429,167	584,713	540,297